## 1954年

第

卷

第



期

26 APR 1934

#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

河北省財政廳編印



第五十二期

像 遺 理 總



#### 囑 遺 理 總

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

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





H

令

河北省政府令 本繼全體職員攝影(二十三年一月一日) 命 攝

目

錄

影

令

訓令財政應准實業部咨請轉飭所屬峒後造送報銷單據應一律依法遵用度量衡新制等因仰知照文 訓合財政應奉行政院合以警察官佐仍照原定標準抽收飛機捐款一案仰遵照并飭屬遵照文 訓令財政廳本府委員會議議决通過属禁烟毒實施辦法一案仰知照文

訓合財政廳本府曾議議决厲禁公務員烟毒嗜好辦法仰遵照文

河北省政府財政廳令

16597

~

+

訓合各縣縣長奉省府合簽銓叙部咨內載北平郁文華北南學院未經教育部立案仰查核辦理等因所有前次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 員內有關樹桐傳希臣鑑顧陳韓璞劉廣仁王朝侃等六名應即取銷除呈報並通告暨分合外仰知照文

調合新城縣縣長據該縣民魏芝呈為被鄉長魏琪等安訴抗不歸蟄粮銀不服該縣處分提起訴願等情茲經依法決定仰將決定會分

る事業ろ

訓令各縣縣長奉省合准財政部咨禁止商民發行紙票一案通行各縣一體海辦文 訓命武邑縣縣長嫩該縣牲畜稅牲畜牙稅包商零世芳旱為不服縣府裁决等情一案茲經依法决定仰將决定者分別留送文

訓合各縣縣長城安大縣呈爲孟繼榮舉發鄭萬聚隱契不稅一案實屬總相典當應如何辦理等情經呈奉省府指合情形仰遊照辦理 **训命各颗縣長據本廳委員蘇斯揚早為各縣征收契稅附加甚多及發售草契紙不獨紙劣式樣亦各異殊等情仰遊筋辦理文** 

調合各縣縣長關於 測合遵化縣縣長歲該縣皮商東與後等呈為皮商已納牙稅復合負納營業稅不堪重征等情顯係誤會抄呈合仰遊照轉傷知照文 一切財政事項務各振刷精神力求整頓並將遊辦情形具很文

訓令鹽山縣縣長檢該縣民王州昌等呈為放育局長張子添私加魚稅枉法殃民無請准予撤懲以儆貪婪等情除批示外仰速查復權

測令實置縣縣長淮河北省銀行兩該縣各商監發土票優亂金融應如何嚴合取締之處情查照辦理見復等因除兩復外仰遊照前大

訓令各縣縣長發給該縣多區飲由在征存飲內動支發放完竣照章辦理抵解仰即遵辦文 **今衡及意見書悉心私酌切實遵辦並將辦理情形呈報察核女** 

調布豐潤縣縣長雄該縣姓畜殺分包商王恩晋呈以不服該當對於該民與牲畜稅總包商韓兆群因分包糾葛一集所爲之處分提起

訴願等情茲經依法決定仰將决定書分別留送文

間合天津等五縣縣長奉省府合以奉北平軍委分會代電為北平等處營產管理局成立合動有關各縣接治點交一案仰遵照等因除

訓令文安縣縣長被該縣第五區公民代表劉立泉等呈為附加繁重民力難組懸請令縣裁減以恤灾黎等情仰速查明據實具復文 局合涿縣縣長仰查阜豐棧是否推銷販賣惟質抑係丹華分燉呈候轉報文

訓合文安縣縣長奉省合旗該縣勝芳鎮表棄鑰等呈請核減皮鉄煤弧筋脅同教育艦核辦等因並披該縣校長王瑞銷具呈張應散查 除者教育廳查照外仰遊前今各合逐款詳查核辦具復文

訓合柏鄉縣縣長該縣所欠票據工本費未能遵限報解着將該縣長記過一次工本費仍仰遵期報解文 訓令審芸等八縣縣長准河北省銀行兩以已在密雲永清兩縣分設駐莊代收解庫稅數推行省鈔請轉飭密雲水清及附近各縣佈告 商民俾衆週知等因除兩復並分令外仰遊照辦理文

### 指令

公

指令大名縣縣長據呈報架設電話里數及工料用數仰遊照指飾詳細具報文

指令唐山區被務征收局局長機呈轉請豁免二十二年度冬季營業形码難照准仰將二十二年度營業稅冊及秋季免稅册摺分別造 指命行唐縣縣長撒呈報查明工業局營業稱類應如何課稅一節應照營業稅征收章程第九條之規定酌擬稅率呈核文

指令三河縣縣長據呈轉請豁免二十一年度四季營業稅與原定減免通案不符科難照准仰遊照前令分別查報以遷核辦文

H

+

指合遵化縣縣長據呈轉據商會再陳戰禍奇重請豁免二十一年度尾欠營業稅幷免征二十二年度稅領核與減免通案不符碍難照 指令行唐縣縣長據呈復縣民傳榮寬典傳絡功地契漏稅傳訊情形茲經依法決定仰將決定書分別留送文 雅仰仍遵照前令分別查報核辦文

指合審津縣縣長機呈請在征起二十三年地粮等數扣抵沈師罰款等情所請碍難遽准迅將解庫正數即日指解文 指令平山縣縣長令發該縣同悅成等三票號停止兌現提起訴願一案決定書及送達證仰分別存送呈繳文 指合南皮縣縣長據呈送改選監證人卷宗并證件及答辯書一案茲經依法决定仰將決定書分別留送文 指令懷柔縣縣長據呈請豁免各商短欠二十一年度營業形數一節事關通案仰將各商所欠稅數數目及歌業商店征藏稅額分別造 指合平谷縣縣長據呈請示推展屆滿之永定河工借款第五次本息及臨時借款第七次原本可否發還仰仍遵前合辦理文 指合那台縣縣長據呈復傷查趙九順臣契漏稅案內各情形茲經依法決定仰將決定書分別留送文 指令實城縣縣長據呈轉請豁発二十一年度春夏季營業底數仰仍遵照前分辦理文 具表册送廳以憑彙案核辦文

指合館河縣縣長據呈報北塘撒逐工會理事王楊圃等呈請將北塘一帶漁戶己納夏季捐款劃抵秋季一案寶與呈谁原案不符碍難 照確仰轉飭知照文

指令最强縣縣長據呈以征起牙稅等數撥抵沈師禁烟罰數二千元等情碍難遽准文

委任令

不不是所以 家子教師 是在

委任潘廣榮爲本廳收發脫主任科員文委任王逸文爲本廳秘書文

### 佈告

通告為奉省政府合發銓叙部咨內戰北平郁文華北兩學院未經教育部立案仰查核辦理等因所有前次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員內 有閩樹棉傳希臣霍福陳韓獎劉胜仁王朝侃等六名應即取銷通告周知文

佈告二十三年一月中旬抵收抵支各款數目文 佈告二十三年一月中旬收支各款數目文 佈告二十三年一月上旬收支各款數目文

### 批示

批鹽山縣民王炳昌等據呈為教育局長張子滿私加魚稅枉法殃民型請准予撤懲以儆貪婪等情除合縣查復核奪外仰即知照文 批天津公產成貨棧經理趙林岡據呈請准予發還前繳保證金應俟直隸省銀行清理就緒再行提出發還仰知照文

当所以外 "如於公司都并不得為以前每一分時間不能

到指揮至之表 的是行首奏 的問題或語

Ħ

呈文

會呈 省政府呈復率令核議撫客縣呈為各機關經費無着請由省方按月補助一案擬藝酌機陽長垣東明成案仍由省行酌量借貸

會呈 省政府為奉令據威縣呈報按畝攤派支應電話代購款草價款等情一案仰會核飭遵具報等因前據該縣分呈業經指令支應軍 省政府呈復據易縣縣長呈報擬添自治視察員月薪及按鄉攤派數目一案會核情形請戀核文

呈 省政府為遊合核辦遊化縣皮毛商張東明等呈皮商應否重征稅款一案情形報請嫁核備案文

隊過境發購辦穀草用敖應遵照夠府寢電辦理電話用敖已否呈經建設廳核准飾即遵照在案除咨民政廳外請戀核文

咨文

籌呈奪除指令外請查照文 咨民政應據懷柔縣呈保衛總閉經費擬娜用前黨部牙行附加等財並送預算書到應查此項黨費雖暫行停支應仍專案存儲團費另

公 函

兩河北官產總處奉省令以准僑務委員會兩調查官荒地畝收容失業僑民一案仰查明具報等因本省官產前已劃歸官產旂產清禮 處管轄所有官荒地畝均已無案可稽請查核辦理文

面河北省銀行准兩衛習縣各商濫發土票擾亂金融應如何嚴合取締之處請查照辦理見復等因除訓合該縣縣長查照意見書參的 切實遵辦并將辦理情形呈報察核外請查照文

計 劃

為那台縣皮毛行牙稅糾紛甚多應如何征收請公决案 報告審查吳橋縣共濟棉花運銷合作肚應納牙稅請公决案

紀 錄

河北省營業稅評議委員曾第四十七次會議紀錄

計

統

11

錄

七

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河北省金庫收支統計表

H

法 規

公務員調驗規則 河北省属禁烟毒施實辦法 河北省属禁公務員烟海嗜好辦法

特 載 +

河北省調除公務員施行辦法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度河北省財政報告書(四)







### 命 令

## 河北省政府合

案查本府第四九八次委員會議,委員魯穆庭,陳寶泉,林成秀,胡源滙,魏鑑報告 訓令財政廳本府委員會議議决通過厲禁烟毒實施辦法一案仰知照文 一月六日

敬請公决 集等因,遵於本月二十五日,在民政廳集議,將原案詳加審查,分別修正,理合提出報告、 議指定魏委員鑑,魯委員穆庭,陳委員賓泉,林委員成秀,胡委員源滙,審查,由魏委員召 「查本府委員會第四九一次會議,魏委員鑑提議,厲禁烟毒辦法草案請公决 一案,當經决

案附審查案 一份,當經議决:「照審查案修正通過。」在案,除公布並令各縣局遵照暨分行外

合行抄發原辦法,令仰該廳知照! 此命。

公

計抄發河北省厲禁烟毒實施辦法一份(見法規欄)

令財政廳奉行政院令以警察官佐仍照原定標準抽收飛機捐款一案仰遵照并節 屬遵照文 一月十一日

行政院第五二一五號訓令內開

言。軍除官佐,校官以上不包括在內,尉官以下顧捐者聽等因。對於警察官佐,並未規定在 第三六三及三六四次會議决議軍除警察免捐,係指軍除警察及軍警機關之士兵長警伕役等而 除校尉官薪餉數比例照辦。轉請核示等情。令仰迅予核復,以憑飭遵等因:查中央政治會議 酸呈爲公安局警察除,係以委任分階級,並無校尉之稱,所有繳納飛機捐辦法,是否援用 查照中央决議呈請鑒核轉令節遵。』等情:據此 **死捐之例** 案據全國航空建設會呈稱:『案奉鈞院第四五一七號訓令據江蘇省政府轉據宜興縣長吳 ,似應仍照原定標準抽捐,不能援照軍隊校尉官薪餉數比例辦理。奉令前因 ,應准如議辦理,除令行江蘇省政府節選並 ,理合 軍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并飭屬遵照。此令通令遵照外,合行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訓令財政廳准實業部咨請轉節所屬嗣後造送報銷單據應一律依法遵用度量衡新 制等因仰知照文 一月十三日

案准,實業部工字第八八四九號咨開

期

計算,方爲合法。現在新舊度量衡交替之際,暫准各商店留存舊器,原爲便於比較起見。乃 「案據全國度量衡局呈稱,查業經換用度量衡新制區域內,各商店發售貨物 概須以 新制

法遵 干審計機 爲民倡導之指 實 ٨ 属顯 用 不 新 明 制 此理 違法令。茲據前情。除分行 關之駁斥等情。查現在公務機關所造 0 設 ,妨害劃一前途實鉅。應請轉咨各機關令飭所屬 ,任意混川。甚至公務機關亦復漫不加察,與商 有 不合新制之單據。應特別申明理由,否則不予核銷,責令更換 外 , 相應咨請 報銷 查照, , 其中單據, 轉飭 所 ,嗣造 民交易 新舊 属 制 體 送報銷單據 ,一任沿 雑糅 知照 確 用 有上述情 應應 舊制 。以発將 律 殊 依 失

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知照,抖轉飭所 一一个財政廳本府會議議决厲禁公務員烟毒嗜好辦法仰遵照文 属一體知照 此 令 一月二十日

案查 本府第五零一次委員會議委員兼民政廳長魏鑑提議

**徇隱情事一併懲處」等語煌煌明令尤當凛邈茲經酌定調查具結辦法入條以肅煙禁是否有當提** 規定本已大備二十年 見自應另定辦法俾資整的復查公務員調驗規則早經廣行本省並定有調驗 公决」 查本省属禁煙毒辦法草案業經審查報告在案原案內關於各屬公務員 一月國府通令「各機關公務人員染有烟瘾者不准服務公職該管長官如 嗜好 公務員施 一節 爲肅 打 辦 法 官 切切 方起

案附辦法及 黨部指定監察長一 公務 員調驗規則調驗公務 等因除公佈並令各縣同選辦暨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各件令仰該 員 施行辦法當經議 决 「通 過推舉嚴委員智怡為 調 驗 所 所長

照此令

計抄發 鷹禁公務員煙毒嗜好辦法一份

贺 公務員調驗規則一份

調驗公務員施行辦法一份(均見法規欄)

# 河北省政府財政廳令

訓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省府令發銓叙部咨內載北平郁文華北兩學院未經教育部立案仰 查核辦理等因所有前次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員內有閣樹榜傳希臣霍福 展仁王朝侃等六名應即取消除呈報並通告暨分令外仰知照文 一月五日 陳韞

北省任川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報告事項,第二項內有銓級部咨,爲北平郁 省政府鑒核,並分令各縣政府遵照,暨通告周知在案,嗣因十二月四日,河北省政府公報登載河 文學院,華北學院,未經立案請查照更正等語,當以前來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員,內有關樹榜傳

案查本廳審查財政局長註册資格一案,業將審查結果,及合格人員姓名,呈請

á

憑揣度,經即備文星請省政府抄發銓叙部咨達在案 霍福陳韞 未 7 案 璞劉賡仁五名,均係北平郁文學院畢業,又王朝侃一名, ,則以前畢業者,自未便認爲有合格學歷 ,以便核明辦理 ,惟前項咨文,未奉行知,究係如何情 係華北學院畢業 . 茲奉 ,該兩學

省政府第一七一四四號指令,將銓叙部甄字第一五九二號咨文一件抄發到廳, 侃等六名,財政 ,詳譯奉發抄錄聲叙部原咨內載北平郁文學院未經立案,又華北學院,未經教育部認可 該學院等業經教育部認可,請查照更正等語,該兩學院旣經銓叙部咨明,未經 · 合行令仰該縣長知照 本廳前次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員名册內 局 長註 册原案自應一併取消,以符法令,除呈報省政府備案,並通告周知 ,所列閭樹 柵 ,傅希臣 ,霍福, 陳韞 並 璞,劉賡仁王朝 飭 立案或 查核辦 認可 本 理等因 暨分

此令

訓令新 分提起訴願等情茲經依法决定仰將决定書分別留選文 城縣縣長 據該縣民魏芝呈爲被鄉長魏琪等妄訴抗不歸墊粮銀不服該縣處 一月五日

各就送達證簽計呈繳。訴願副本,一併檢發,並仰查收歸檔備查。此令。 願等情到廳,茲經審查依法决定,合即令發决定書二份,送達證二紙 **笑據該縣民魏芝呈為被鄉長魏琪等妄訴抗不歸墊粮銀不服該縣處** 分, ,仰即查收分別存留送達 檢同 訴 願 副 本 提 起訴

六

### 計發、决定書二份

# 河北省財政廳訴願决定書』(第 號)

右列訴願人因不服新城縣政府對於該民被鄉長魏琪等妄訴抗不歸魁粮銀一案所爲之處分,從起訴願,本廳决定如左 訴願人魏芝 年五十六歲 河北省新城縣人 業農原處分官署 新城縣政府

### 訴願駁回

文

### 事

芝抗不交粮差四元七角,應將該被告押追公款,以示儆誠○」魏芝不服上項處分,提起訴願到廳,經本廳審查,應即决定○ 緣新城縣鄉長魏琪等在該縣政府呈訴魏芝抗不歸熱粮銀,經縣府審理後,於十一月十五日發給處分書內載「今訊被告魏

#### 利

日接到新城縣政府處分書,直至十二月十八日(呈尾城註日期)始行提起訴願,計時已逾法定期限,該訴願人之訴願,應認 為不應受理,合依訴願法第八條之規定,為決定如主文。 查訴願法第五條載「訴願自官署之處分書或决定書達到之次日起三十日內提起之」等語,茲查該魏芝呈稱於十一月十五

右件如有不服,須於收到決定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赴

##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程庭

= +

三年

B

# 訓令武邑縣縣長據該縣牲畜稅牲畜牙稅包商李世芳呈爲不服縣府裁决等情一案 茲經依法决定仰將决定書分別留送文一月六日

依法决定,合行抄呈,並檢同决定書及送達證,一併令發該縣,仰即查收,分別存留送達,各就 裁决等情,據此,查此案选據該商具呈到廳,業經先後令行該縣訊結具報在案。據呈等情 送達證,簽註呈繳。此令。 該縣牲畜稅牲畜牙稅包商李世芳呈,爲不服武邑縣政府裁决,請予提卷重判,附送該縣

計發决定書兩件

河北省財政廳訴願决定書

訴願人 李世芳 年三十歲 住西站集賢門牌五號 武邑縣牲畜稅牲畜牙稅總包商

原處分官署武邑縣政府

分,提起訴願,本廳决定如左。 右列訴願人,因不服武邑縣政府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對於該民呈控各股東不立共同負責交款合同一案,所為之職

主

訴願人之訴願駁回

武邑縣政府原處分撤銷之。

事實及理由

A

中

民

國

Ξ

年

月

,不立共同負責交款合何,在縣呈訴。並一再訴經本廳合縣訊結具報,並以此案事關合股包稅糾萬,係屬私人契約關係,應 綠武邑縣民人李世芳,承包二十二年度全縣牲畜稅及牲畜牙稅,業經該縣呈奉本廳核准在案。嗣該李世芳以分包各股東

A

依司法程序辦理,行知該縣亦在案。茲復據該率世芳以不服縣政府裁决,總請提卷重判,檢同該縣行政訴訟裁决,具呈訴願 到膽。查該包商李世芳,因集股包稅,與股東發生糾葛,係屬私人契約關係,已如前述。事涉司法範圍,本廳自屬無權受理 ○該民如欲爲權利之救濟,應按司法程序起訴,原縣予以行政處分,殊屬不合○除將原處分撤銷外,並依訴願法第八條之規

定,將訴願人之訴願駁回。爰爲决定如主文。 再查關於行政處分,應作成行政處分書。本案該縣此項文書,其標題書為「行政訴訟裁決」並將主文及法定訴願日期。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右件如有不服,須於收到決定書之次日起,赴

漏未列載,均屬不合程式。合併說明。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稳庭

訓令各縣縣長奉省令准財政部咨禁止商民發行紙票一帶通行各縣一體遵辦文一具 +

案奉

九日

省政府第七八八九號訓令內開:

内 亂 有 令 發 昌 莊 於 金 地 私 奉 長 亦 方私 遵 事 融 不 11: 自 此 無 律 院長 底 號 並布 發行 先 稍 以 考 1 所 准 禁絕 寬假 胎害 發紙 往 核 宜 據 树 其 理 應 告 兌換 諭 禁 第 政 , 幣商號 交財 側 責 加 取 匪 基 部 0 至 以 75 嚴 任 會 締 銀 特 金 查 In. 錢字第 梨 維 定 執行 亦 本 各 元 政 施 老 各 , 金融 莫此 部監督 部核 公宜 限期 異常 銅 屬 省 , 在 會 經濟 虚空 案 元 市 委員 一二九六 戶 辦 勒 重 爲 縣 , 制 \_ 令兒 嗣 不堪 īfii 大 甚 周 雖 錢 地 會 ,等因 , 等因; 重 轉 殿 有 紙幣 故 方紙 呈 現 幣 准 濫發者, 不靈 號 私 設 據 , 函前 票流 各開 收 iffi 擅 想 經 政 ,相應 , 擾亂 發行 發出 本區第 准 地 III , 0 , 發生 方官 即 此 除 因 銷 行 『案准 問 函 燬 , 者 金 函 國 , 白應 融, 罪無 全市 刨 無 除分 復 廳 達 家 0 , 六分部呈 並 或 査照 並 奉 多 處 財 行 行外 擠兌 分容 隨 重 可追 被人 政 流 無 政院秘書處函 行 貽害地方 申 爲 之, 時 不 。等因 亦 蒙其 風潮 監視 力 民 廢 稱 外 禁令、嚴密 , , 告 紙 īmī 典舖商家, 合行令仰該 , 1 0 相 U 發 竊爲發行 各 地 , 到 , 禍 , 本部 莊 方官廳 甚 致數 部 擾 應 , .9 亂金融 送中 咨 號 至 或 0 孤 取締 以 請貴 因 年 於十八年 由 應 廳 後 擠兌 以 -紙票 , 央交辦 本 設 查各省市 未能 知照此 家 省 不 來 部 7 法 其有 影響 得 查悉 政 燧 禁 , 恪遵 未能 戶 法 府 再 踏 南 ıl: 查照 月間 縣地 京特 發 現 民 有 隨意 倘 傷害 功 禁 亦 以 生: 規定 0 1 務 私 11: 迭 曾經 別 合 方錢 安 莫此 轉飭 於 發 絕 經 社 印 ,自 市 生 最 紙 殿 命 跡 執 嚴 分 非 發 令查 短 幣 属 别 商 由 行 取 通 額 印

五

等因 奉此

內 事 内 理,以符功 行 使各 各商號所出 土 票 非 將簿 各縣商 在: 案 勒 辨 限 令。茲奉令前因。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縣長懷遵部令,督率 0 情形 土票 近來各縣人民對于商家私發之票,來 分期收 號 發行 ,查明確數,嚴定限期勒令兌現收回 及已經辨過有案,或尚未收銷者,查明列表 燬 士: 並 票 以 选奉 士: 票收 部 n 省轉 以 後 令嚴 ų, ųn 慮不能 行 取 締,不 聽具呈者, 周 轉 ,由縣府 啻三令五申 , 喞 尚復 令商號 監視銷燬 , 先行具報, 好再 時有 備欸 最 均均 財 近 1 1 以後 政局 復經 經逐 间 省 及商 不得 案指 行 本廳 玩忽切 領 會 飭 取 分飭 再有濫 省鈔 切 務 從 查 發情 明 將 嚴 11 境 辦 縣 境

訓令各縣縣長據本廳委員蘇顯揚呈爲各縣 紙劣式樣亦各異殊等情仰遵飭辦理文 一月十日 征收契稅附加甚多及發售草契紙

袋據 本廳 委員蘇顯揚早 界稱 ,

期

手續費 查各縣 一分四五 征收 不等, 契稅 ,情形 非 有 村會 不 同 附 , 加 IF. 稅 , 學 及 校 附 附加 加 , 多者有 , 各自 征收 干四 五分之多, 殊 不 致 另外 。又各縣 倘有 發售 官 中 草 私中 契

紙 , 不獨紙質極劣,式 樣 亦各異殊 -

據此, 查各縣經 征契稅 ,非經呈准,不得率增附加,且官中早經取消 • 私中亦應禁止 何

又各縣發售官草契紙 ,前經· 本廳頒發式樣 飾 即仿製有案,何以現在式樣各異。 至於選用 紙

質、務應求其堅固,以便人民收執 茲製訂各縣契稅附加調查表式一紙 耐 久 ,除分行外,合行令發該縣

行禁止 延。 0 致干 in the 如有未經呈准者,應即先行停征 祛弊端。一 面將草契紙、遵照前頒式樣、選川堅固紙張 ,聽候指令節遵。其餘官中私中, , 印製發售, 以利民衆 均 属有違定章 心均冊 併卽

,仰即遵照,詳實

查

填

呈送

此令。

計發表式一紙

學	村	典推	買物	契	典推	買動	典	買	附	
校	會	草	契草却	紙	契	契費	推契	契稅	Jm .	河北省
附	附加	契紙附加	契紙附加	附加	契費用附加	開附加	税加加	附加	月	
加										
			,						附加分數	縣契稅附加調查表
									呈准機關	查表
						7.			呈准年月	
									附加用途	
									征收方法	
						•			備	
									考	

明 說

塡表須知

訓令各縣縣長據安次縣呈爲孟繼榮舉發鄭萬聚隱契不稅一案實屬變相典當應如 征收附加如未呈准者應於呈准機關及呈准年月內填註無字并於備考欄內叙明征收年月 表內村會附加及學校附加兩項是否全縣抑係某某幾村應各就備考欄內分別詳細填載 何辦理等情經呈奉省府指令情形仰遵照辨理文 一月十一日

案查前據安次縣縣長李鳳石呈稱 「職縣受理孟繼榮舉發鄭萬聚隱契不稅一案,訊據鄭萬聚供稱,內有四項

H

,均

属指地借錢

以 規避 地為利 到 回贖 契稅 , 並非典當地畝 應否飾令更正 借字退還,核其情節 手續 ,并將借據呈繳到 , 按照典當地畝、照章投稅 ,實屬變相典當 案。查閱借據 ,逈非普通借貸債 內容 ,予以處罰,呈請鑒核 ,載明 務 可比 錢 無 利 , 顯 息 係意 地地 示 存取巧 遵 独 租

14

等情,附抄借據一紙,據此當經呈奉

**「呈聲附件均悉。此類案件,如** 

令稅 「呈聲附件均悉。此類案件 契,発予處罰 ,以示寬大 ,如所指 ,其仍歸債 地 務人 畝 , 承種 既歸 債權人 者 0 則 承種 係尋常借貸、無庸 ,则 係 屬 典當性質 置 議 仰即 應照 轉 章 補 飭

等因,奉此 該縣 查明 ,查此類變相典當 實情 ,遵照辨 理 可 ,借錢字據,安次縣旣有發見,其他各縣,亦在所不免 也 0 附件存。比令。

一个前因 ,除指令安次縣遵照,并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 0

此令。

訓令遵化縣縣 征等情顯係誤會抄呈令仰遵照轉節知照文 長據該縣皮商東興棧等呈爲皮商己納牙稅復令負納營業稅不堪重 一月十三日

稅 ,不堪重征、懇請明令批示,以釋羣疑等情;據此。查本省牙稅,係取之於牙紀 據遵化縣皮商東興棧等三十六家代表人張東明等呈略稱:皮商旣已納 牙稅 ,復令貧 所收益之牙 納

泰

用 征赞 無 , 所 非 業稅 謂 #: 重 直 征 接 等情 0 征於商民 卷 查 1 呈 Ti 門 泰 \* 等業稅係 維 應 欒 城等縣 征之於營業主體之商店,亦非對於貨物課稅 而會, 前因 味於 本省牙稅征收之手續,督以 ,一者標 己納 的不 牙 稅 1 不 應

財政 4: 疑義 部 令廳 排 經 核議 本廳 , 明白解釋 業經本廳 照 , 亦經 章 核 殿具復 潭 間 完納 在 案 0 又 0 嗣據 本廳前 那 以牙稅改 台 縣熟 皮 征 商 營業稅 對 7 牙稅營業 , 確 有因 枕之 验 征 情 形 発 問 种 經 題 發

案相 之以往 令負納 財 政 提拜論 部 事 營 核 業 Ħ 准 稅 0 , 合亟 亦係 暫 , 不 仍 傳聞之 Jt. 堪重 抄發原呈,令仰該 售 征 1 當經 誤 一節 0 至平津兩 通 , 顕 行 遵照有 係 縣長 誤 市 會 | 2 | 2 | 1 | 皮商 案。此次該 0 來 完稅 呈所 轉飭該皮商等知照 辨 稱 法 縣皮商東興棧等呈稱:皮商既己納 通 ,自 縣 順 有 德等處業皮商者 市 方特 殊 情形 , , 不 未頁 得與 有 一營業稅 省方呈 牙稅 准成 ,衡 復

此介。

計抄發原呈一件。(從略

訓 令各縣縣 五日 長關於 切財 政事 項務各 振 刷精 神力求整頓並將遵 辨情形 1

興 ,端資財政 ,有治人,而後能施治法,期實效, 必先矢以實心 無 古 一今中外

五

縣 其 귮 應 其 乘 也 辦 表 時 事 册 。本省各縣縣長 敷政 實 心 或 車 茲將 若有 案飾 成 本廳主管事項 辦 積者 辦 或 照 理 問 章 財 不 通 政 乏人 行 事 ,擇其最要者 無無 項, , 早經 mi 不 敷衍 隋 時 通 ,分條 從事 隨 飭 事 遵 行 , , 由廳指 進行 列舉 果 不力 凡 ,爲各該縣長 示方針 徵收賦稅 者,亦復 , 分令遵守。 ,經理公欵 不少。 言之 際 環顧全省各 此 , 督察吏骨 歲

六

各縣 勒情 欠 曲 核 於 即 或 割 究 事 府 有 竟 事宜 其 經 中 所 故 徵 至於人民 飽 死 延 有 侵 L 錢 不 向向 漢辦 切實 糧 應徵 逃戶 挪 。嗣 來 ,按照部 赴櫃 糧額 糧 整 , 或遇 歷 後 理 戶册籍 納糧 務宜遵照迭令,將清理 年 0 . 乃各 務須依限徵起,隨時報解 水旱 民欠 章,必收至九分以上,方足以顧考成 ,尤須督飭經收人員 ,皆操諸社書理甲之手,弊端百出 縣或僅擬送章則 偏災 , 雖 屢經飾 亦斷 不能 催 , 田 又多虛應故事。夫糧賦 年 ,組設田賦清理處,究竟如何 , 隨到 賦 復 . 年. 不得再有 事 隨 , , 遞相 認真 收 ,立時 短 辦 短缺 為一 。前因民欠 絀 理 學給 , , 此其弊一 大原 並 有一定之額 收據 將遵 因 之多 進行 , 辦及經過 不 。选 不 由 於隱匿 一經嚴 容 爲他省所 不 稍有 迄未隨 容稍 情 飛 形 任 未有 時 具 短

收日 田房交易監證 減 節 特予 經 詳 修正 晰解 人 規則 爲整 釋 . 俾各瞭然·現在各縣多已辦定·為時雖尚未久 頓契稅之一大關鍵 • 改由 各 紫紫 長 遴 選 , 委充 前以 監證人由 ,原 爲剔 各郷 除弊端 鄊 長副 起見 兼充 稅收己有增益 乃改章 積弊 之始 滋 人民 以 mi 不 致

以 H. 期 稅 剛 坠 有 領 證 契 通 契 之戶 A 令遵 份 前 未 照 亦 辨 投 定有 定 稅 並 縣 净 經 限 分 派 期 盡 自 尤應 隱 嚴 分 匿 赴 禁 赶 之弊 各 承 涑 縣 辨 遵辦 勸 , 員 杜 導 書 絕 0 以符 無 各 積 遺 該 厭 通 縣 留 2 案 E 長 難 以 務 , 藉 關 裕 須 利 庫 趁 於 稅 儲 此 民 務 Im 時 間 濟 機 渝 時 眼 , 督 艱 未 飭 稅 , 下 監 白 以 證 契 便 人 民 復 認真 衆 經 m 規 固 整 定 頓 產 變 權 通

,

0

期 理 , 催 財 限 H 縣 n 政 以 牙 . 乃近查 照數 想見 雜 事 前 等稅 項 掃敷 清 暫 繳 嗣 各 清 行 1 包 後 縣 意 解 曲 程 商 各 月 , 縣隨 該 按 報 第 均 縣 經 月 , 長對 交欵 條 此 於 時 掃 項 明 河 於按 白 解 稅 北 , 應於 欵 省 , 規 月 定 招 , 應徵 得任 次 往 商 0 月 各 承 往 令拖 牙雜稅欵 該 包 Ti. 有 縣長 稅捐 H 積 前照數 延 欠 職 通 致虧 JU 则 可 1 清繳 務 年 稽 第 九 須 庫 徵 , 遵 條 欵 數 , , 照 在 對 各縣 , 0 於 定章 及 鉅 萬 各 河 府 以 包 北省 收 , 催 Ŀ 商 到 應交稅 令 者 財政 此 各承 項 其 廳 稅 包 平 欵 考 款 核 商 H 後 各縣 'n. 之泄 1 如 應 恪 何 hi 於 依 沓 認真 處辦 大 每 定 月

當另 分赴 爲 各 業 規 之徵 凋 年 定 零 認眞 度 收 其 元 清 純以 餘 氣 册 非 戰 復 登記 雖 以 不 , 為確 業 各 敢 爲 已 謂 縣 定 定 登記之全 營業 根據 再 十二年 議 多 発 , 寡 而 不 度 曲 確 登記之是否覈實 稅額之基礎 縱 子 實 體 有 亦 恤 不 同 不 , , 然此 能 要不 信 以 乃 調 , 後 全在 能 查 各商 之 時 漫 權 必 無 調 宜 無 詳 査之是 如 密 之 遣 再 計 之 漏 有以 登記 否詳 , 將 Jt. 多 來 在 確 報 戰 水 物 0 區以 近 廳 小 力 稍 查 行 希 將 蘇 内 谷 各 圖 派 縣 自 봻 員 送

竹

稍

有

在

爲

切

要

0

偸 19 不 漏 者 各 , 商 經 虧 , 查實 損 務 側 設 ,定即 法 查 IR 明 . 章 **另定** 罰 辦 稅 0 各 額 該 . , 造 縣 排 長 職責所 送 核 0 總 在 期 ,亦 各 商担 不 得 委諸 頁 • 員 律 司 平等 率 行 查 , 於 報 國 , 所 庫 收 有 入 本 年 亦 度

八

年,, 恪 各縣 同 同 遵 虚 辨 資 長 造 已 定 北人 刨 格 Œ 财 理 應改 章 用 經 通 政 纲 審 辦 不 辨 查 1E 令 局 岐 理 能 聘 旋 法 滿 飾 長 ,不 糊 行 新 遵 , , , 乃 份 倘 使 咨 [4] 職 0 得 職 徐 各 所 務 老 未 , 之 呈送 權 再 核 縣 IF. 有 车 規 蹈 者 對 式 各 爲 0 以 定 至 來 委人 該 , 干 重 前 殊 各 此 廳 要 縣 , 失立 積 154 事 以以 由 时 , 1 習 2 各 或 政 前 1 該 法 員 率 便 未 局 由 1 致 之 擇 縣 經 長 彩 各 1 違 水 負 漫 尤 長 任 縣 就法 滿 凡 功 意 提 潠 有 不 會 合 經 未 舉 0 稽 , 嗣 ,轉 因 察 心 册 經 , K 故 動 後 T. -縣 败 前 員 起 谷 滿 去 1/1 職 言友 日本 부 者 争 委 縣 經 任 政 , 議 之貴 應 長 任滿 遴 由 0 至 查 現 , 保 縣 已改 務 財 暫 照 三人 Im 須 沂 政局 時 過 不 爲 認 來 改 1 派 渡 眞 監察 連同 辨 往 聘 員 任 代 法 it. 往 用 7 或 員 譜 辦 意 有 理 , 件 者 第 4 雖 法 1 職 隨 E 控 阻 1 , , 改 井 均 條 審 時 告 1 聘 照 分 飭 應 Z 定 1 别 監察 章 各 杏 規 合 IIII Œ 定 格 不 塡 昭 昌 期 公 報 辦 财 A 務 廳 員 位 政 理 -

各 涌 縣 無 收 簿 府 辮 每 花 A 0 乃 應 主 有 送此 查 井 各 收 縣 支 支 送 計 144 算 到 種 前 , 計 前 項 算 計 因 , 算 逾 全 限 1 付 姑 不 闕 不 送 如 論 ,或編 , 不 简 能 悉遵 經 造 行 不 催 定 合 限 , 1 置 选經. 1 岩 朗 送 周 擬 聞 定 到 之件 者 辨 法 0 似 1 , 此 往 逐 泄 往 項 加 沓 有 相 收 以 循 無 設 支 明 殊 或 再

各 期 政 縣 關 府 裁 提 俳 依 會 PU 左 議 局 造 决 400 齊 費 , , 通 蓮 \_ 令各 案 同 , 罪 前 縣 據 湾 經 , 本 廳 辦 徘 理 會 무 同 送 並 各 廳 由 不 擬 水 得 廳 甘 逾 分令 核 限 减經 U 1 背 憑 杳

碍

計

政

0

嗣

後

各

膝

每

A

臃

浩

此

兩

項

計

算

務飾

承

辦

K

昌

懷漢

考

核

各

脈

辨

理

財

政

事

項

竟

程

規

定

核

有 各 容 発予 九 元 , A 副 R 粮 曹 縣 胜 除 底 應 渝 具 核 潤 清 同 U 苑等 還之 4: 書 覆 減 糇 抵 H , 前 解 文 載 縣 昌 報 0 3 永 此 或 黎 加 八十 1 尙 宗 所 究 趣 外 血 hj 1 撫寗 譚 未 河 有 章 降 如 核 經 六 清 發 T. 1: 加 臨 减 費 縣 数 借 開 帧 誦 環 10 榆 H 数 未辦 辦 野 原 據 通 案 報 或 遵 縣 支 送核 , 理 . 不 己 及 各 雞 化 符 均 , , 業 八 縣 主 Ti. 將 澤 不 减 . 照 1 經 欸 厘 秘 或 今 清 經 , 及 1 公債改 通 提 務 未 高 縣 稱 新 背 介 di 各 據 井 陽 數 î IF. 定 樂亭 各 挪 道 片 陘 額 4 H 縣 作 抵 照 紙 東 淮 數 , 太 簿 别 臨 核 報 容 明 打 , 辦 用 胩 减 任: 廳 核 令 核 城 借 辨 木. 郎 減 1 , 長 , 飾 與 案 尚 欵 法 殊 核 垣 香 仍 , 廬 均 未 展 河 照 城辦 , , 1 自干 務 歸 均 IL 有 南 龍 經 原 應及 須 欵 谏 命飾 和 滿 支數 妨 法 辦 , 發 辨 玉 恪 涌 城 均 法 , 遵 還 時 理 案 内 田 潭 H 属 發還 年七 前 各 邱 照 密 相符 及說 0 1 辨 專 須 生 令辦 借 永 理 通 民間 戶 文 知 肥 年 案 月 明 者 早 此 辨 業經 理 鄉 , 昌 以 書 冀 法 不 報 示 H 表 1 係 不 統 U 臨 縣 奉 撙 起 等 介 飭 等十 實 得 限 顧 以 城 迅 \* 简 准 件 特 安 公家 憑 涑 再 於 外 行 照 等 查 辦 新 辨 任 呈請 0 辦 0 拖 + 之件 信 理 縣 截 核 餘 1 一年 发 延 用 4 千. 如 次 治 0 in Vi 凝 郷 現 縣 口 1-不 如 倘 在 請 縣

各縣長 質 H 属有 偷 廳 專文飾 再 到任 有已 違 功命。 經 取 後 抵解, 在案。乃查各縣中, ,應繳經 嗣後 而 務各注意,如有 微賦 實際仍未 稅人員保證 發 往往有到任數月之久,延不備送 選 尚 不 將 書,早經規定期 未呈送者,限半 理由 專文呈報 月內 者 限 , • 誦 ,一律送齊 經舉 令飭遵 一,迨經 發 並 ,即 , 惟各 不 令催 於 得 各 再有 ,亦不 該縣 該 縣 長是問 愆惧 長 置 到 復 任 者 時

U 從嚴 成效者, 長 以 ŀ 卽 期 諸 全省財 便遵 端 日五 , 作學 涑 M 完難 政 辨 起 工學學 直 理 , 日有起色, 具 偏及 追,庶幾羣力所資 報 大者, ,全在各該 竹各 用特諄 縣 該 縣長 ,或 切誥誠, 長體上下相維之義 分內 可免譏覆餗,本廳長有厚望焉 務 應辦之事 各振刷精神 ,當此 , 矢餅罍交盡之誠 ,努力將 時 艱欵 事, 絀 ,除分行外 7 有前 本廳綜 , 負責 功 者 筦 度 淮 行 1 合亟令仰該 勿封故 支 共 相 考 步 賀助 竅 縱

此令。

合願 子 撤 Ш 懲以儆貪婪等情除批 縣 縣長據該 縣民王炳昌等呈爲教育局長張子濤私加 示外仰速查復核奪文 一月十八 H 魚 稅 枉法 一殃民

案 據 三亥 縣韓村後街公民王炳昌等呈,爲本縣教育局長張子濤 私加魚稅 ,杆. 法 殃民 准

予撤懲,以維法令,而儆貪婪等情。

來呈 , 所稱教育局長私包與 E 一慶擅 收魚稅 ,仍按三分收飲 各節 如果属 實, 殊 属 不合

究係如 何實情?除批示外、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縣長即速查明,據實呈復,以憑

計抄發原呈一件(從略)

河

訓令寗晋縣縣長准河北省銀行函該縣各商濫發土票擾亂金融應如何嚴令取締之 處請查照辦理見復等因除函復外仰遵照前次令飭及意見書悉心參酌切實遵 將辦理情形呈報察核文一月二十日

案准

河北省銀行總字第八號公函內開:

採擇 土票情形,尙屬詳盡,惟查實晉縣土票之多,奸商把持之甚,若不詳加研究取締 及省鈔 竟至該縣流 現洋 使・以維幣制在案。惟查寗晉一縣、濫發土票,爲數尤鉅,委以該縣地處偏僻 「案査本省各縣,土票充斥,擾亂金融,莫此爲甚,迭經函請貴廳轉令取締,以省鈔 施行 一块一艺,當地好商劣紳,互相把持,抗不遵令取締,任意濫發紙幣,總額約在百萬 發行 ,等情去後。茲據擬具調查土票情形及取締方法意見書,請核 ,均有莫大之關係。當經節令本行寶晉駐莊 通貨幣,以土票爲最多,現洋與銀行鈔票,爲數極少,長此以往,於地方金融 ,詳細 調查,妥籌取 奪前 來 締辦法, 查該莊 以便 以上 代替 不便

+

介

雛 附

抄

原

新

見書

紙

辦 因 倘 月十二日間 縣 查察外 未焚燬 長及商 以以 因 , 察核 塡 無 ; 期澈 列 不感受此 准 該駐莊 1 詳. 者 會 此 合行 若干 復 表 底 , 0 肅清 將該縣 查該 曲 , 廳以四 照抄省銀行原送意見書 限半月內將遵辦 項角票吸收現金之痛苦,迭經 ,所擬辦 未收回 縣 ,仍將遵辦情形,限文到十日內呈復 全縣 商會及各商號,濫發土票,多至百餘萬元,爲全省各縣所罕見, 零九一號訓 法 者 發 尚 ,於積極取 打 有岩 角票 情形 干, 令該 ,截至現 7 某號 具報 締之中 縣長, ,令仰該縣長迅運前令,並參照此 查核 所 在. 自令到之日起 ,仍寓寬大之意,應即查照辦理 出之票準備金若干 止 本廳嚴令取締 在 ,某處某號發行若干,己 案,迄今月餘 ,以憑察核 , , 親自督同公安財 歷 任縣長 仍 ,連 勿再 未據 環舗 均未切質奉 收回 復 次所 玩延,是為至要 保 , 是否 。除 殊 焚燉 政 發 屬 网 意見書 图 玩 者 行 殷 局 復 怨 若 附近 加 Ŀ 篡 並 長 T 年 切寔 隨 茲 逐 二十餘 收 各 時 准 温 遵 前 查 111

此

游

抄 發 河北 省銀 行 原 送 意 見書一紙

謹其調查與晋土票詳細情形及收回辦法意見書

節晉土票發行之歷史 審市在民九以前各商發行一 **種錢帖因見大埠均以兀為單位諸多不便乃將錢帖完全收回代以銀行角**  公

m

- 断累小數兒現既不能付委託前何代兒更無能力推延而今胎害堪處 軍市發行角票辦法 情事先將發行領收回額流通領報告所督並將流通額之準備金送交商會代爲收回出辦法似覺完善但今年已有數家因營業 某病如欲發行角票先交製票價次交兩家断保即照發空自角票再由發行的號蓋印羅號即能行使如有倒
- 四 合敬回角琴我們来辦亦未見如何處分該會因見及此所以變本加厲又印新票馬 縣府不過呈上台下亦未發生效力省府並未追問今夏雖有省合又合收回仍是出 據聞寧晋廟會以角票發行年久破壞不堪爲名增加發行領較已派人由津印來新票前年省府曾合該縣將土票收回免廟民受累 佈告合行所會又未見效果該所何長管日
- 五 春夏季百 給農民買賣現洋結謀利息總歸民智不開錢飲之事均以現洋為本現洋需要既多 繳習縣士票免檢辦法足十角方能兒現因此辦法出票各商大得其租軍地各銀號駕用者干夥計專作以票兒現營業或設銀棒供 **兀在四角之敷秋冬季在二角之敷此種情形因不足十角不能免現此為人民受害之最大原因也** 般銀號乘之謀利土票與現洋貼剩每年平均
- 六 之故 茲調查寧地發行角票在一百四十萬兀以上此係約累計之仍不免有隱藏情事各商發行土票如此之鉅委因大小舖戶 批 均出角票

以上各點最重要考的會賴收會發地紳把持茲為緩和市面反威起見擬定收回辦法如左

一由軍縣合所曾限制不再發行新票

E 由寧晋縣合商買轉筋谷商將未發行角票在一個月內完全繳回由縣曾同各機關派員監視燒燬再由縣呈廳備案 由寒晋縣合商會造具各商每家發行確實數目清冊二份轉應備案 一份留 縣 份

辦文

月二十二日

74

**掌晋縣城鄉各鎮小本商。張發行之土票在六個月內掃數收回** 

鄉晋縣城鄉各鎮資本較多之商號發行既多限定十個月內完全收清

事晋土票每月收回數日限合商會報縣由縣按月呈廳備案

寧晋士票收回數目積至三個月內由縣曾同各機關派員監視焚燬並由縣呈廳備案

寧晋縣政府辦理收回土票事宜收效與否由聽派員隨時考查

訓令各縣縣長發給該縣冬賑燉由在征存欵內動支發放完竣照章辦理抵解仰即遵

+

河 北省政府第一七號訓令內開:

外, 欵數目列表 案查本府委員會,第四九八次會議,委員 合行抄發原提案令仰該廳遵照辦理 ,請公决 一案。當經議决: 「通 。此合。 過 **飨民政廳長魏鑑提議,籌放本年冬賑,並約計賑** 。賑欵不足之數 計抄原提提案及表各 ,由省墊撥 件 0 除分行民政廳

省政府委員會議决通過,白應准予照發,以資救濟。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迅 等因;查奉發抄表內載:該縣二十二年冬賑爲 元。旣經 民政廳提經

將此頂冬賑 元,在於征存解庫欵內、如數動支散放,一面按照盧領盧解辦法,備具解領單

據,專案呈廳核抵

## 抄原提案及表各一件

化議簿放本年冬販並約計販 以數日請公决案

三萬九千餘五外僅餘三萬五千餘元內申尚有二萬六千元前因黃河水灾救濟委員會施賑無數會以此數向河北銀行抵借數項在未 縣一縣前被兵次人民困苦曾請服濟照歷年成從均應普放冬販惟本年省庫支納倍異義昔至本省處移門所存服數十七萬五千餘元 七百元十九年六十三縣共放數十六萬五千元二十年灾情不重未經散放上年六十五縣共放賬數六萬三千五百元本年各河潰決加 為提議事查本省被灾各縣歷年均放冬賑按冬販性質與急賑不同急赈係擇灾糟緊急具有特殊糟形者卽時散放冬賑則以 歸還以前不能動用寔際所條無幾無可挹注關於本年冬販如照成灾縣份普放衡以財力實有未逮惟有按最小限度格外核減以資金 除上年發放各縣急暖又本年發放寫河等八縣戰灾急處及迭次發給濮長東三縣黃灾急暖並撥補霸縣等縣修堤工費等項已用去十 黃河水灾救濟委員會及華北戰區救濟委員會急賑組籌辦脈濟並制不成灾各縣不計外其勘定成灾縣份計有大興等五十八縣又易 三縣及戰區復被水雹各次之樂亭豐潤玉田容河通縣三河寶坻蓟縣香河昌平順義懷柔平谷等十三縣又武清 以雨潦風雹早蝗等灾相繼爲害灾情之重不減於往年截至現在報灾縣份共達七十餘縣大致均經本廳委員復勸除被黃灾之鞭長麻 征存數內先行挪放放果是請財政廳抵解歸執十七年曾放冬賑九十二縣共放數四十二萬五千元十八年五十三縣共放數十四 冬季貧民為主旨應就成灾較重縣份的量普放懸年冬賬欵項向由省庫撥給但無須先籌現欵其辦法係由省酌定歎數備由縣就應觸 益擬就灾情較重灾區較大之大與等四十三縣的予冬赈其被灾不及十村之鹽山等十五縣灾情既非甚重灾區亦小用欽無多擬均 縣就地自行籌濟所有分配賬款辦法仍按照上年成案將被次村莊分為最重次重以及村數之多寡的定款數凡成次八分以上村莊 一縣現已分別由本省

庫默內撥放之處理合提議敬請

陽等縣本年秋間智請急賑以賬款支結未予照准茲擬格外加給賬款以示體恤總計共富洋五萬六千六百元散放辦法擬仍按大口一 元小口五角之規定倘由各縣標受灾極貧之戶查放護將各縣灾情及分配財數彙列一表究應如何辦理以及賑數可否仍由各縣處議 為最重每村以三十六為標準七分以下者為次重每村以二十六為標準化零為整量子增減內中灾情特重者如博野盡縣高陽安中機

公决

附各縣灾情及分配賬款表

委員兼民政廳長魏 鑑

渝	涿	新	大	縣	
縣	縣	縣	A	别	
水	雹水	水	雹水	別灾	+
五六八分不等	情水爲著又被電灾淹毀麥禾據委員會勘成灾五	<b>制成灾六七八九分不等請赈</b> <b>构成灾六七八九分不等請赈</b>	<b>九分不等又被長次請暖</b> <b>九分不等又被長次請暖</b>	灾	一年各縣灾情及分配多賬財數表
十九村等二	寫村等六村	十太保非等四	十二	以或 上灾 村八 莊分	
870	180	1460	84	款核 數給	
十六村韓家場等八	二十根柳村等	二張各莊等十	十八十十八十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以成 下次 村上 莊分	
1730	570	240	590 元	款核 敷給	
2600	750	17.0	1400 5C	数共 敷給	

博	定	徐	滿	文	ff:	商	献	静	11:
野	夠	水	城	安	B	幣	縣	海	縣
雹水	雹風水	水	雹	水	水	水	雹水	雹水	雹水
康奇緒未發多賜擬從優核發康奇緒未發多賜擬從優核發	分不等 連線又被風雹谷灾據委員會勘	長會制成次五六七八九十分不等大雨連綿泙瀑等河決口秋禾晚天均被淹沒據委	被電成灾機委員會制成灾五七九分不等	播和热委員會制成次五六七八九分不等請嚴上年積水未消夏季大雨連綿河水微發秋禾多未	上年積水未消夏季大雨連綿絮龍河次日淹沒田 不據委員會制成次五六七八分不等	大国連流沙河漫溢淹沒田禾據委員會制成灾五	被電灾淹豐田禾椒委員會納成灾五六八分不等	據委員會制成次六七八九分不等白滿河決口大精河暴發經東淀河漫溢又被雹灾	<b>寮五六七八九分不等請販</b> <b>寮五六七八九分不等請販</b>
村東楊村等十	十李 五各 村 等 二	<b>五本</b> 村地城等十	村尉公村等八	四十六村等	村蘇家非等五	村牛堤等三	十萬家寨等四	村馬魯等十二	村環水村等三
400	700	450	220	1200	150	50	1400	360	90
三村斯非等十	十永安非等二	十四村等五	村水安非等四	九城市特等一百	十二村等四	十万石有等二	村街等二十	五常村城村等十	六達家 非等十
400	500	1050	60	3800	850	410	400	340	360
800	1200	1500	300	500)	1000	500	1800	700	450

健	深	柏	新	涞	衡	高	安	雄	鑫
陽	縣	鄉	inf	水	水	陽	新	縣	縣
水	雹	雹	雹水	莅	雹	水	水	冰	<b></b> 電蝗水
不等曾請急赈以省庫款結未簽冬賑擬從優賑濟維麥不全淹受灾奇重據委員會勸成灾六八九分該縣濱隴滹沱河歷受水患積水未消令夏大雨連	被電成灾據委員會勘成灾五七八分不等	被電成灾據委員會聽成灾六七八九分不等請賑	等稀水為害又被雹灾據委員會制成灾五七九分不	被鎧成灾據委員會勘成灾七八分不等	被包成灾據委員會詢成灾五六七八分不等	急海车 城 城 水 長 素 水	分不等請 職各河鎮注 秋不被 連棒委員會 馬成灾五六 分不等請 縣	不能學復據委員會	以省庫奇總未發冬賑擬從優核發安據委員會過成灾五六七八九分不等曾請康謹稱則河漫經冲堤房厚流於田末又報轉
十 良 見 材 等 六	村陰二莊等八	鄉城店等六	四質張馬村等	三村和	村張家泡莊一	雅城等 七村	十北 九河 村 等 五	二人材料等十	十李宗村等二
2500	240	200	140	390	30	280	1700	360	900
八李 村 村 等 十	村馬莊等六	十白人鄉鄉等三	村面關鎮等八	村北辛莊等十	十孫口等三	十六元屯等二	十 東 向 陽 等 五	十七 村 岩 石 村 岩 石	十九村等三
500	110	800	160	210	770	720	1100	11.0	1100
3000	350	1000	300	600	800	1000	2800	1500	2000

命

4

二八

清	容	再	安	定	天	沙	崩	大	安
苑	3ct	鄉	次	縣	津	河	樂	名	本
雹水	水	水	雹水	水	雹水	霍	水	雹水	雹水
<b>埃五六七分不等請賑</b> <b>霧雨連線府曹兩河暴漲又被雹灾據委員會勘成</b>	<b>大雨池綿大清霏瀑等河决口冲場房屋淹沒田禾</b>	大雨連綿淹沒秫禾據委員會禍成灾五七分不等	電火淹毀田不據委員會勘成火五七分不等。	復已委員	發麥禾被淹據委員會制成火八分六分不等請賬北運河棧汛暴發海河提開放淤及夏季水定河暴	被電成灾據委員會制成灾五六七八分不等	灾五七九分不等	爾成灾妻芸元十分不等請騙役剛麥不被淹又被風雹名人山河南陸漳內黃三縣氾濫	等會請急賑以省庫於總未發多賑排從優淹養秋不又被電灾據委員會期成次六克
				十十十五年村等	十劉四招,十劉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二前大流村等	十千佛村等二	百邊馬集等一	三十四村等
				300	700	70	780	4000	1400
十一村 九	十二村等二	十四村等二	村東王力等十		村墅楊 完及韓 五家	村里村等九	村部家莊等四	百邊小屯等三	十六大村等三
1800	450	500	200		700	180	70	7000	1000
1800	450	<b>50</b> 0	200	300	1400	290	850	11000	2400

命

合

inj	井	唐	冰	清	武	复	那	平	1
間	脛	縣	年	豐	邑	龄	台	Ш	Ш
水	雹	水	雹水	雹水	雹	水	水	雹水	水
樹成灾五分以上諸贩	被雹戍灾搬委員會勘成灾七分	積雨成灾據委員會勘成灾九分	其被忠莊田並懷委員會楊成灾五分名阿頻年惡發河身南移田地變為沙碛不能聚復	田禾又復被淹據委員會勸成灾七八分不等電火極重麥禾盡證繼以大兩衞河潰决冲場房屋	被電成灾搬委員會制成灾六八分不等	委員會勘對難製復審定成灾十分	會躺成灾五七分不等	<b>雹灾搬委員會勒成灾五九分不等</b> <b>雹灾搬委員會勒成灾五九分不等</b>	<b>墙葵員會勘成火七八九分不等</b> 據委員會勘成火七八九分不等
		釣魚台一村	能 避 進 世 地 二 本 村	村陽邵等三	村南郭家莊一	二		五水機北灘等	史莊等三村
五村家駐等	鄉東嶺等五		村州州營等七	西志節一村	村南宗齊村一		<b>村</b>	消化等四村	<b>莊</b> 韓和舖周青
						100			130
								1	

以上被灾不滿十村者計共十五縣掛分縣就地自行籌濟

秋清 電 電 電 電 成 火
-------------------

訓令豐潤縣縣長據該縣牲畜稅分包商王恩晋呈以不服該縣對於該民與牲畜 書分別留送文一月二十二日 包商韓兆祥因分包糾葛一案所爲之處分提起訴願等情茲經依法決定仰將决定

案,所爲之處分,附抄分包批單提起訴願等情到廳,合行抄呈並依法作成决定書,連同送達證、 併令發該縣,仰卽查收分別存留送達,各就送達證簽註呈繳。此令。 案據該縣牲畜稅分包商王恩晋呈,以不服該縣對於該民與牲畜稅摠包商韓兆祥因分包糾葛一 公

北

河

指令更為審判以資教濟而昭平允仰公 為對於豐潤縣政 府審理牲畜稅撼包兩韓兆祥違背契約一案任情偏頗違法枉斷謹依法提起訴願懇請准予調卷詳察撤銷原縣庭藏

以後因其違背契約致釀訟竭讓將本案前後事實理由及縣政府任情偏頗違法枉斷各部分分條陳進於左 麥核事爲于去年七月一日韓兆群承包本縣全境牲畜稅後至同月十七日經何福桐李廷芳王國生等介紹將左家塢牲畜稅分包於民

一) 總包商遠背原議不允抵檢退款查民經人介紹承包左家塢鎮牲畜稅全年包額三千零八十元故總包立給批單內戰由 妖陸續抵撥迨後伊竟返悔撼使其違背原議爽約食言尚有介紹人王國生李廷芳何福桐當日在場知情可避且在縣開庭時業已 H 一彼時自動願將三千零八十元之包領按日分清以十七日應得之總數一百四十餘元退歸于民當時因無現欽應許民以後交 起實際成立批單已至七月十七日矣十月成立批單年月日可考其七月一日至十七日左家塢牲畜稅係經摠包目已征收故

) 總包達約侵奪本鎮豐富村莊香其成立批單所載僅就其將左家塢鎮管轄村莊在內 復派黨別徵收捐稅並在白各莊設立徵收所達背最近釣廳所擬定之取締規則希圖減讓招徠破壞民集市稅收私下屢找理論無 得侵犯民之權利乃總包于分包與民之後竟在本鎮所屬之白各莊張莊子團山子古石城大港莊小港莊狼兒塔大王莊等八村內 效因之日外民收入大受打擊以致應納月景無力措交 一語而論是對于本鎮範圍內無論何人均不

/縣政府不問情由違法羈押抱包侵害人之權利自知理曲乃自恃總包身分竟于去歲十 下羈押命分經民在所 據實供述總包尚欠民應退之數一百餘元併在民承包界限內侵奪村莊任意破壞等情乃堂上置若罔聞並不察情度理建 一再請求開應得訊追至是月二十七日責民取保始行釋放仍復勒限交款後至去年十二月七日民會連續 一月間控民抗欠月数同月三日開庭審訊

五

期

- 總包硬欲聽解字據違約侵權查其立給之批單明明註載左家塢管轄村莊在內分包與王恩晋名下經徵等字樣 單民更不能出此至鉅價頭包其字鎮稅收此理至明已不待煩言可解 殊因此兩歲事實非可同日語也再此批單本蘇光祥自己所寫伊當時果非甘心將全鎮管轄村莊乃包於民亦决不能如此成立批 擊張瑞芝知情可證嗣經張瑞芝提出民國二十一年分包北十村之單據未料縣政府竟假此機緣以為其偏頗遠法枉斷之根據認 抄請閱)乃伊信用溯賓蓄意不良竟敢公然在本鎮管轄村莊設所徵稅經民皇訴之後則伊又謂此八村向不在本鎮之內有伊服 人承包全年價額八千餘元去年民包左家場一鎮價額即為三千零八十三且本漢集市又保遊豐商縣收稅兩相比較價額相盡聽 **總包營奪權利為有理由斥民不得爭執徇協滅理墓此為甚且查民國二十一年本縣所屬之左家塢王官營署而日三集議係經**
- 五)縣政府庭盡隨便穩更子去年十二月八日開庭時對于總包接日退款部分經蒙折衷齡令者總包接照半月退款洋一百二十餘元 月十九日又家開庭乃縣所對子前堂庭論供皆一槪取消彼日退款部分聽聽總包之主張僅退大洋四十元其在民承包範圍內侵 並責命總包沒重契約退出侵奪村庄並勒限著民先交兩月之財各情云云追後民百般求觀靠灰鄉借大洋五百元軍限交案至是 奪紂庄設立征收所達背征收章削減護招徕破壞稅政各部分完全置之不問倂論合限十日將拖欠總包之馱如數請交稍有遲延

遊庭論辦理可也此批』等因奉此質難甘服至總包立給之原批單業已呈案護照抄一份粘呈請閱綜上所開俱屬實情民度受縣 定手押追等語似此人情偏頗違法柱斷與合人所難甘服下庭之後復又狀讀實發起分書以便依法訴願未料現又奉批『呈悉仰

廳長廳核詳密本案事實理田准予調卷審核縣政府遠法柱斷之點俯准嚴予撤銷併請指令原縣更為辦理以昭平允而保契約實 府之歷迫又不發給處分書為此依法提起訴願請求

河北省財政廳公然

為德便謹呈

河

具呈人 住地 年齡 羅文口 王恩晋 三十一歲

舖保

色豐 合義棧

河北省財政廳决定書

4

R

國

+

Ξ

年

月

H

訴願人王恩晋 年三十一歲 原處孙官磐 豐潤縣政府 住豐潤縣羅文口牲畜积分包商

右列訴願人因不服豐潤縣政府對於該民與牲畜稅總包商韓兆祥因分包糾葛一案,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本廳决定如左

# 文

令

三五

玉

17

K

國

+

Ξ

年

分

事實及理由

包爾退洋四十元,並限分包爾於十日內將拖欠總包之數如數消交。該分包商王恩晋對之不服,提起訴願。查該王恩晋與韓兆 泰廳蔣願自屬不台,台依蔣顧法第八條之規定,將訴願人之訴願駁回,爰爲決定如主文。 辭因分包牲畜稅,發生糾葛,原係民法上之契約問題,該王恩晋如擬為權利之救濟,應按司法程序起訴,該民按行政事項 終豐門縣牲畜稅分包商王恩晋在該縣呈訴牲畜形總包商韓兆祥,違背契約,破壞稅收,請求傳案完辦,經縣審理論合應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右件如有不服,須於收到决定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社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月 +

訓令天津清苑縣長奉省府令以奉北平軍委分會代電爲北平等處營產管理局成立令 筋有關各縣接治點交一案仰遵照等因除分行外令遵照辦理文 一月二十三日

案奉

W

省政府第三一一號訓令內開

案奉

北不軍委分會效事工代電開:『查北不(所屬黃寺、旃壇寺、光明殿、帥府園、東門倉

會令行 產 陽村 行點交外 正式成立 合亟代 速與接洽點交,用清權限:除令各營產管理 新倉 應由 三處添設營產管理局,業經 到府,當經分飭知照在案,茲奉前因除呈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辦理 ,通 電該主席仰即轉飭遵照辦理爲要。』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 該省政府轉飭凡 ,開始接收,並調查各處營房營產,除現在駐有部隊各營房業經通令各該部隊自 機場,老砲隊,老營房,大名,等處) ,其在各該管理局管轄區域以內,由縣政府或公安局保管,未住部隊各處營房營 縣 東 西倉,實化,三家店,等處)保定(所屬保定 與上列三處營產管理局 本會事工字第壹伍陸貳號通令知照在案 局遵照赴所轄區域以 馬廠 有關各縣 (所屬 , 俟營產管理局派員來縣調查 馬廠、韓家墅 ,金莊 内 , 老子 北平 曲 政府接洽辦 彈庫 ;茲各該 政務 廊房 **整理** 空城 小 局 此令 理外 業 站 時 經 大

等因 ,奉此 查前

政 府第七 七 四號 訓 令 以 奉

產管理局 可政院駐 長 辦理 4 案 政 務整理委員會 仰知照等因 令 ,正核辨問 , 轉准 國民政 ,茲奉前因 府軍事 ,除分令外 委員會北平分會客 合行照抄前次省令 , 爲設 寸. 北平 保定馬 併合仰該

期

河北省政府訓命 第七三七四號

此介。

計抄發省政府第七三七四號原令一件

案奉

行政院駐平政務整理委員會訓字第五零九號訓合內開:

旃壇寺,光明殿帥府園,東門倉北新倉。通縣東西倉,宣化,三家店,等處營房營產,保定營業管理局,管理軍官學校 局,保定營產管理局,及馬廠營產管理局三處。其各局所轄營房所在地點,名稱如下:計北平營產管理局,「管理黃寺 **暫由現駐軍政機關,各縣政府公安局代為保管。除分行外,相應咨請查照轉筋所屬知照為荷。」等因准此。除分行外** 站,韓家墅,等處營房營產○各該局等已於十月二十八日成立,其餘未經調查明確,及尚未設局管理各處營房營屋,仍 理外,其餘類多由縣政府公安局代管。爲慎重營產計,與應設局管理以專責成,而便整理;前經合衡河北省政府,及前 合行合仰該省政府轉衝所屬知照○」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合仰該廳知照○此合○ ,金莊老子彈庫,空城,大楊村,飛機塢老砲隊,老營房,大名等處,營房營產,馬廠營產管理局,管理馬廠,應房小 一軍團總措揮鄰,詳細調查○業據先後列表呈報在案;茲按各地營房數目多寡,及距離遠近,先行設置北平營產管理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咨開:『查河北省各地營房營產除清河,及府西北苑,業經設有營市局負責管

月九

訓令文安縣縣長據該縣第五區公民代表劉立泉等呈爲附加繁重民力難担懇請令

**个財政廳** 

# 縣裁減以恤次黎等情仰速查明據質具復文一月二十

四日

操該縣 第五區公民代表劉立泉等呈;為附加繁重 , 民力難担 、熟請准予 令縣切 實核減 以

灾黎等情

呈所 不能按時發給,仍須由各區就地攤籌,殊不可解。究係如何情形?合行抄發原呈 便按照所呈各節 限制辦法,选經令節遵照,應如何認眞整理,近據呈報核減情形,原有隄團兩歎附加 一分,業以另令飭再核减。再隄團兩欵,尤以團費爲最鉅,附加旣如此之多,何以團丁月餉 務於不悖定章之中,安擬適當辦法、另文早候察奪 云,該縣府仍照常催 查該縣連年被水,所有成灾各村莊、旣經蠲免錢粮,一切附加,自應隨同正賦滅免,若如來 , 確切 查明,據實呈復,一面將原有 征,辦理殊有未合。矧該縣田賦附加 各項 ,切勿率延 附加,切實核减,如爲事實上必不 , 已超過總額五倍以上 ,令仰 九分 ,前 該縣 泰 長即 僅減 部 尚 頒

此令。

計物發,原呈一件。(從略)

訓合涿縣縣長仰查阜豐棧是否推銷販賣性質抑係丹華分廠呈候轉報文 月二十七日

48.18

省政府訓令第四八九號內開

第

+

四〇

等因 四 月 得再向 間 ;附抄原呈 其廠,或公司,征收營業稅但推銷販賣之商行店舖 一紙,並發稅單兩張,奉此。查凡廠,或公司,已納 ,應仍征營業稅 統稅 ,或特種消費稅 ,曾於民國二十年 者, 各

河北省政府第一六五七號訓令,轉奉

係該公司之分銷專處,所稱經理火柴不帶他貨,是否屬實 因 課稅各異,合行抄發原呈,檢同稅單兩紙,令仰該縣長遵照,查明擬報具覆,以憑 財政部賦 此令 該商旣以阜豐棧爲名,自與丹華火柴公司並非一體,究竟是否屬於推銷販 字第 八五二四號咨明 ,並載 在河北省營業稅章則彙編第 ,並與成 裕煤油莊等 一册,頒發各 賣之行店 有無 縣在 不 案 性質 同 0 泰 何 押

計發抄呈一帋(從略)稅照兩張

訓 令文安縣縣 逐欵詳查核辦具復文 辦等因並據該縣校長王 長奉省令據該 一月二十七日 二瑞莆具呈亟應澈查除咨教育廳查照外仰遵前今各令 縣勝芳鎭裴秉鑰等呈請核減皮鐵煤佣的會 同教育廳

北

省政府第三七九號訓令內

開

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廳查明會同教育廳核辦具報。此令。」 祈飭令核減等情;此 據文安縣勝芳鎮皮鉄煤商裴秉鑰等呈稱:前商會會長王瑞蕭假辦學名義,濫征 種抽收佣金辦法,是否在廳有案?有無濫征中飽之弊?能否酌予核减 创金, 想

等因;附抄原呈一紙。奉此。

請撤銷到廳。節經令飭該縣長查核辦理具復。並批示各在案 請查禁等情。並奉省政府據呈行廳查辦。又據該縣勝芳鎭商會常務委員戈福聲等, 是否呈廳有案,請明白指示。幷據該鎮皮鉄行商民寶昌祥等,以納捐太重,無力担 案前據該縣農民代表李人河等具呈,以王瑞莆假辦商學爲名,創設瓜菜會 . 以 流 此 頁等情, 項瓜 收 OH 一菜捐

-有餘年 學務 表,亦未列 係該同業人所樂輸 茲奉前因 ,當時 **愁請令縣查明究辦** 有此項收入。正核辨問。又據勝芳鎮乙種商業學校校長王瑞菁呈,爲捏 。詳閱奉發抄呈,勝芳鎮於瓜菜皮鉄等捐而外,又有灰煤捐,檢查該縣地方公款一 係因有人藉口興學,設行 ,何以各該商民均力持異議,雖據稱該校出納財務 ,以儆好完等情。察核所呈,膀芳鎮之有灰煤皮鉄瓜菜同業公會 收捐 ,始各結合,共同組織 商校 ,概由校董會負責管理 , 每年各自 訓 11 査四 控告

非無因 民李大河寶昌祥裴秉鑰等多人,謂係王琮青溫收佣捐,除撥商校各四百元外,其餘盡入私靈 ,此案究係如何實情。現在各該公會,究係何人主持。每年每會各收捐款若干。亟應詳查

惟該校長亦爲媒業公會一份子,究竟此項校款、各該公會如何籌集,呈內並未切實聲叙

該商

核辦,以息糾紛。除咨

照前今各令,逐馱澈查、秉公該議辦理,據實分報來廳,以憑會核轉呈,勿稍徇隱 教育廳查照外,合將奉發襲秉鑰等抄呈聲該校長王瑞甫原呈,各照抄一份,令發該縣長,仰即邀

附發 抄呈二件(從略)

訓令柏鄉縣縣長該縣所欠票據工本費未能遵限報解着將該縣長記過一 仍仰遵期報解文一月二十九日 次工本費

齊。乃該縣二十二年上忙所欠工本費,迄今分文未解,是否故意稽留,掷係移作別用,業經本廳 以 聲復,定卽照章議處」在案 四三四四號訓令:「着限於文到十日內,將應解工本費,掃敷解清。如果逾限仍不解飲,亦不 案查二十三年上忙,各縣所領票據工本費,多已解清。下忙工本費,亦已陸續報解,行將報

蒸查前令,係於上年十二月三十日印發,即將往返郵期除外,現已逾限半月之久, 旣無分文

財政 Ŧi. H 事 起 項 暫 12 展 行 亦 章 限 無 程 + 片 第七條 H 紙 隻字 , 掃數 第 具 復 清 欵 . 似 0 規 倘 定 此 敢 弁 , 再 將 星 延 該 廳 令 縣 , 或 長 . 仍 記 殊 置 過 非 若 葬 图 次 常 聞 玩惕 • 11 , 刨 昭 til 照 働 此 同 戒 , 應 章 0 所欠 程 先按 第 七 照 T 條 本費 第 核 各 欵 再 縣 辦 於 局 處辦 理 月一 仰 理

此令。

即

凛進

勿

湋

0

庫 令 稅 個案 外仰 数推 安雲 安永 遵照辦 行 義縣 鈔 懐平 柔谷 理 文 轉 縣 飭 長 密 H 准 一十九日 雲 河 永清 北 省 及 銀 附 行 近各縣佈告商民傳 函 以已在 密 雲永清 衆 兩 週 縣分設駐 知等因 除 莊 收

茶州

河北省銀行總字第一一號公函內開

請貴 解 解 庫 廳 各 个 查密雲永 並 融 項 希 照 稅 愈 佈 飲 H/ , 告商 轉 艱 清 , 第 飭 推 网 民 密 行 縣 , 雲 省 本 , 爲 俾 永 鈔 行 衆 清 爲 水 3 飨 維 省 调 及 知 其 辨 持 東 , 附 銀 市 北 對於省 近 行 面 重 各 及 鎖 10 縣 切 調劑 , 商 鈔 業務 政 業素 府 金 , 融 燕 . 不稱繁盛 律 關 資 起見 於 誦 調 用 征 劑 , 收 已在 , , 並飭 自 業經 各 項 密雲水 罹 先後 兵燹 各 稅 飲就 該 成立 清 之 縣 後 沂 兩 遇 交由 事 縣 1 協 開 市 , 始營 分設 助 各 面 該 經 , 以 駐 駐 濟 利 莊 莊 ,相 淮 晃 2 , 代爲 應函 行 代 收

至級公誼。」

駐莊,代爲收解,一面佈告商民,對於省鈔,一律通用,並遇事妥爲協助,均勿違誤 等因;准此。除兩復并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嗣後關於征收各項稅款,應即就近交由該

四四四

此令。

指令

指令大名縣縣長據呈報架設電話里數及工料用飲仰遵照指銜詳細具復文一月九日

仰速查明詳復。仍候建設廳核示錄報 完歲,其用工料費五千二百五十元。此項經費,究由何處籌撥,所有工料各費,是否核實,已否呈奉建設廳核准,未據聲明, 呈悉。該縣裝設長途電話,當日如何計劃,及數項如何籌集,均未據呈報本廳有案。茲據稱城內各機關及四鄉,均經裝置

此命

指令行唐縣縣長據呈報查明工業局營業種類應如何課稅一節應照營業稅征收章程第九條之規

定酌擬稅率呈核文一月十七日

應由該縣長溪照營業程征收章程第九條之規定,酌擬稅率,呈報來應,以憑核定。仰即遵照。 呈悉。查該工業局。既係製造織布札花等機,應照製造業,依資本預課務,惟查本省營業稅製造業稅率表,未列製機業

柯

政

此介。

## 業稅冊及秋季免稅冊摺分別造報文一月二十日

指令唐山區稅務征收局局長據呈轉請豁免二十二年度冬季營業稅碍雞照准仰將一

一十二年度營

征冊摺,分別赶造涂核。勿再稽延,是為至要。 一十二年度多季營業稅一節,碍難照准,仰即轉飾游照。並由該局長查照前合,迅將二十二年度營業稅登記請冊,鹽秋季発 呈悉。查戰區各縣局,兩兴減免營業稅,已屬格外體恤商艱。且係呈准通案,斷難為唐山一處,再予變更,該商會所請給

北

指令三河縣縣長機呈轉請豁免二十一年度四季營業稅與原定減免通案不符碍難照准仰遵照前

## 令分別查報以憑核辦文 一月二十二日

呈准豁免二十二年度秋季稅款,通合遵照各在案。該縣旣屬戰區,自應證照前合。分別查報,乃竟徇商會所請,遽予轉呈豁免 民政廳的訂查造減免冊摺辦法,通令各該縣局遵照。嗣據唐山等處商會代表何子恩等,呈諸免征二十二年度營業稅到廳,復經 二十一年度全年營業稅,實與通案不符,碍難照准 前欠繳稅款,除確因軍事影響虧累者,准由縣考查明確,專案呈請核辦外,其餘仍應照額清繳,業經本廳會同 雨呈均悉。查戰區各縣局二十一年度營業稅,應自縣城失陷政機不能維持之日起,至恢復政權前 一日止,一律谿亮,其以

公

因軍事虧累,無力繳納者,亦由該縣長考查明確,妥議滅免辦法,專文呈請,以憑彙案核辦,幷轉飭該商會知照 仰仍遵照前命,迅將政權不能維持之日起,至六月底止,應行豁免稅馱數日,依式查造册報,其各商以前欠繳稅數,如確

指令行唐縣縣長據呈復縣民傳榮寬典傳洛功地契漏稅傳訊情形茲經依法決定仰將决書分別留 送文一月二十三日

呈及附件均悉○益經依法決定,除將原卷暫存外,合即合發決定書二份,送達證二紙,仰即查收,分別存留送達,各就遂

此命。

計發 决定書二份

河北省財政廳訴願决定書

第

四

號

訴願人傅榮寬年三十三歲行唐縣人住南質素村業農。

原處分官署,行唐縣政府

右列訴願人因不服行唐縣政府

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十五日對於該民典地漏稅一案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本應決定如左:

主

原處分處制傳榮寬與傳洛功地三畝漏稅部分撤銷·着合傳榮寬按買契投稅。

傳奏寬典傳洛良園地一段,逾期未稅,除納定率之私額外,並處以應納稅額之十倍罰金六十六元

緣行唐縣南賈素村鄉長賈清章於氏國二十二年六月十八日,舉發:「該村民傳榮寬於十七年經中人范洛振說台,賈傳路

四六

出二百十五賣契 本年(二十二年)廢歷正月間,仍由原中說台,將原當地找價資絕,議明賣價三百元,並立有文契,伊圖省稅,又合資主重 均未投税。伊復於民國 良園地一段,約不及畝,價洋一百二十元,嗣因近族願照價先買,伊途與中人賣主私商重立 百四十一元,該傳榮寬對之不服,提起訴願到應,經本廳合據行唐縣政府出具答辞書檢同原卷送廳,詳予審核,應即決定 一紙,顯係皆價,慰請傳究經辨」,等情,經縣傳訊,認傳整寬先後與傳洛良傳洛功地畝偷漏未稅,處罰金 二十年經中人花洛振傳洛考康洛忠說合以價銀一 二百七十元,承當本村傳絡功地三畝,亦未投枝,茲於 一價銀二百元之當契

#### 理由

之稅瀬外,並處以應納稅瀬之十倍制金六十六元,至賈清章謂其會以百二十元價買一節,旣無證明,殊難遽予認定。 日訊問筆錄,)且傅榮寬之父傳洛信又進而聲明未稅,(見原卷二十二年七月一日筆錄,)自應按契稅條例第七條合納定緣 查傳榮寬於民國十七年以二百元承典傳洛良園地一段,旣據該傳榮寬及中人范洛振供認,(見原卷二十

章,特為決定如主文。 調查契紙,僅有以價銀三百元買,傅洛功地三畝之賣契,而無先典傅洛功地畝文契,買清章之舉發其先以價銀二百七十元承 民無從前當價二百十八之供詞,亦無爲他人與當二,」等語,而出資人傳洛功及中人傳洛考范洛振康洛中亦均同此供認,且 二月到期,本利不能歸還,經傳浴老范洛振康洛中說台再找給傳洛功銀三十元,台三百元把地翼了,今年繼種,早沒種過, 一月十四日,距賈清章舉發之日(二十二年國歷六月十八日)尚不滿六個月,自不能予以處罰,應令接買契投私,用符稅 一節,顯無依據,原縣不察,竟按典契處罰,殊屬不合,復閱該賢契,係民國二十二年廢歷正月二十日所立 又民國二十二年廢騰正月二十日傅榮寬買,傅洛功地三畝,據傅榮寬供稱;「傅洛功先揚使民大洋二百七十元,去年十 ,按該日係圖

命

\*

右件如有不服、須於收到決定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赴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春程庭

四八

## = + = 年 福奇重請豁免二十一年度尾欠營業稅并免征二十二年度 一月 - +

指令遵化縣縣長據呈轉據商會再陳戰 稅額核與减免涌案不符碍難照准仰仍遵照前令分別查報核辦文一月二十五日 日正,

民政應的訂查造減免冊摺辦法,通合各該縣局遵照,嗣推唐山等處所會代表何子恩等呈請免徵二十二年度營業稅等情到廳,復 其以前欠繳稅款、除確因軍事影響虧累者,准由縣考查明確專案呈請核辦外,其餘仍應照領清繳,業經本廳會同 呈發附件均悉。查戰區各縣局二十一年度營業稅,應自縣成失陷政權不能維持之日起,至恢復政權前

## 該縣長並未根據成案辦理,竟徇當地商智所請,遽除轉呈豁免二十一年度尾欠及二十二年度營業稅額,核與通案不符,碍難照 省政府合准豁免二十二年度秋焉營業稅數,幷通合道辦召在案。凡屬戰區縣局,自應遵照前合,分別查報,以憑還案核辦,乃 報查核○至二十一年度戰期以前各商欠緣秘馱,如滦因軍事虧累,無力綠納者,即由該縣長考查明確,專案呈請核辦○抖轉動 准。仰仍浮照前分,迅將二十 一年度政権不能維持期間及二十二年度林季營業形,應行豁免數目,依式分別查遣減免清酬,具

該縣所智知照○抄件存

指令兩皮縣縣長據呈送改選監證人卷宗抖證件及答辯書一案茲經依法决定仰將決定書分別留

代

## **決文**一月二十五日

檢同决定書及送達證,一併分發該縣,仰即查收,分別存留送達,各就送達證簽註呈繳。此合。 呈及附件均悉。查此案現又法據該訴願人崔錫胄等具呈追加理由各等情。茲經依法决定,除將縣窓暫存外,合行抄呈並

計决繳書二份

河北省財政廳訴願决定書 第五號

								1
崔錫胄	年三十三歲	前海内	皮縣監	證人	孫清山	年二十三歲	前南皮	縣監證人
金	年三十六歲	<b>仝</b>		前	柴湘泉	年四十六歲	全	前
禁少傑	年三十四歲	全		前	高嵩岩	年二十七歲	全	MI
劉峻山	年五十三歲	全	14	前	張樹棠	年二十五歲	全	前
孫讓軒	年四十一歳	全		前	徐吉星	年三十三歳	全	M
孫又復	年四十一歲	全		前	柴温泉	年四十四歲	仝:	前
李景春	力.	全.		前				
表人)劉玉田	年四十歲	仝		前	李良臣	年二十六歲	仝	削
<b>松訴願官署</b>								•
有支條攻行								

四九

右列訴順人等,因不服南皮縣政府對於該民等取消監證人之處分一案,提起訴顧,經本廳審查決定如左○

期

#### #

五〇

南皮縣政府原處分維持之

遴選委充,提經 緣本省田房交易監證人,原章規定以鄉長副兼充,不無流弊○當經本廳叁酌谷縣長意見,將各縣田房監證人,改由縣府

# 河北省政府合同前因,復經本應就縣農會所舉理由,加以解釋,指令該縣仍沒前令辦理。並呈報

河北省政府委員會議議決暫行試辦,並通命各縣遊照辦理。嗣选據南皮縣趙縣長文奎電呈縣農寶,縣黨部,及區長徐文慶等 對於改組監證人一案,阻止改組,仍請鄉長賴充各等情,並檢送商及等十一縣黨都反對恢復官中宣言到廳,並奉

## 河北省政府戀核,暨兩達

中國國民黨河北省執行委員會查照各在案。旋據該縣呈報選定監證人崔錫胄等十五人,均經發給委任等情。亦經本廳核准備

案。嗣又據該縣代電稱各鄉鄉長反對改組監證人, 并據該縣民于龍泉等分呈本廳及

消,另行棒委,未便因案經核准,稍涉遷就,指合該縣遵照。施據該縣呈報另行考選監證入許幾周等十五人,亦經本廳指合 河北省政府合飭核辦等因,復經本顧分別指令批示,並合飭該縣新任李縣長邦鎮查復去後。旋據該縣呈復解决辦法,並稱被 河北省政府,請合縣遵章考試監證人,婚該監證人崔錫胄等及各區代表韓振丁等,反訴于龍泉各等情,並奉 **監證人翟錫胄等,以不服該縣取消該監證人之處分,提起訴願到應。當經令據該南皮縣政府出具答辯,檢同縣卷號黨政各機** 備案。嗣又據該前監誇人及公民湯少山等呈請復職,後經分別批駁。並將辦理本案情形,呈報河北省政府在案。施又據該前 遷監證人,據地方人言,據係舊日官中,此為地方人士疑惑反對之由來等情。當以所選監證人,據係舊日官中 , 自應根本取

定。 關各學校及鄉長等證明書甘結前來○益选據該前監證人等,以追加訴願理由及新監證人向各村攤派押馱各等情到職,應即決

#### H

為無理由,南皮縣政府原處分態予維持,爰為决定如主文。 於法定資格,亦顯有未合。至前繳押默,業已由縣發還,更無所謂損失。除新監證人被控部分,已另案核辦外,應認原縣願 選以後,即經各鄉長等在縣反對。復經黨政學校各機關一致證明為舊日官中。姑無論該民等有無監證經驗,即此不学兼望 所舉經過考試 備考試程序,方足徵信○查閱該縣签內,旣無該崔錫胄等考試文件○該趙前縣長呈報文內,亦未敍及曾經考試○該崔錫胄等 世代相襲,互相頂替,尤不能以年齡之高低,証明其並非舊日官中。又各縣遊選監證人,而用考試方法者不一而足,然須其 輸之列。查鷹政機關本有作証義務,該選錫胃等,對於此項證明,認為勾結利用,旣無事實可據·顯不足採。至舊日官中 查田房官中,早本部合取消,該崔錫胄等既經南皮縣黨政機關等一致證明係為舊日官中,自應認為確定事實,當然在取 一點,尤屬完無根據。又監證人規則第二條內載監證人須具有經驗,且素字鄉望者委任之等語。該崔錫胄等被

右條如有不服,須於收到決定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赴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中

K

國

二十三年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H

### 月

指令寶抵縣縣長據呈轉請豁免二十一年度春夏季營業稅款仰仍遵照前令辦理文 一月二十七日

呈悉。查滅免戰區各縣營業稅,關於二十一年度者,應自縣城失陷,政機不能維持之日起,至六月底止,爲竟征期間,其

並由縣迅造二十二年度登記清冊送核,均經先後測合該縣長,分別遵照各在案。 以前欠繳稅款,如果確因軍事損失。無力照繳,准由縣考查明確,另案呈請核辦。關於二十二年度者,係豁免秋季一季稅數,

查造齊全,速这查核,勿再籍延干咎。 而言,究竟該縣長於是年度內,何月日被追離縣,於何時復任,在未據該縣長夜報以前,殊難核辦。所請豁免春夏必營業稅數 節,事關通案,母難照准。仰仍查照先今各合,赶造二十一二十二兩年度應行豁免稅妖清冊,一面先將二十二年度登記清冊 乃問時已久,未被分別擬辦具報,僅據兩會一面之詞,遂予轉呈,殊屬非是,查所稱恭夏南季,自保指二十一年度下半年

此合。

东

指令不山縣縣長令發該縣同悅成等三票號停止兌現提起訴願一案决定書及送達證仰分別存送 呈繳文 一川二十七日

達,各就送達證各簽註呈繳。此命。 呈及附件均悉。茲經依法決定,除將原卷及登記册暫存外,合行合發決定書二份。送達證二紙,仰即查收,分別存留送

計發决定書二份

河北省財政廳訴顯决定書 第 五 雖

訴願人

智 佩年三十七歲 住平山縣北白雁村 業商

被訴願官署

平山縣政府

北

左。

#:

文

右列訴順人,因不服平山縣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日對於該民票號停兌一案,所為之處分,提起訴願

,本廳决定如

平山縣政府原處分維持之。

#### 事實

訊,該智佩匿不到案。嗣經嚴密查拿,始行獲案管押,並經該縣訊明判合將未免之票,照數兒現,雙責成保人,負保證之責 同怡成保人果換章等呈稱「同悅成三義永無故歌業,銅元票無人負責免現」及「同怡成之憑票亦恐蹈覆轍」各等情。經縣傳 作成行政處分書,分別送達。該民對之不服,先向 綠平山縣所入習佩,在縣開設同悅成,三義永,同怡成等三商號,發行弱兀票。民國二十年間,該縣政府选據縣商贊及

河北省實業廳提起訴願。經質業廳批合「逕向財政廳提起訴願」。該民復向本廳訴願。迭經合據該縣查復,並檢送答辯書及 縣卷到廳。應即決定

#### 理由

公

該商號等竟違章擅發,已屬有干例禁 查谷縣商號,發行土票,选奉部省嚴合取締,經本廳一再通合遵辦有案。本案該營佩發行銅兀票,早在應行取締之列

者竟有七千餘吊,原縣不准該民檢察真偽。(三)免現之數,原縣非俟該民慶齊,不准開免。惟查閱縣卷,自本案發生以後 选經原縣行知的曾查復,自無再行對質必要○至該商發行憑票,始終未將賬目呈驗·其二十二年五月三日縣商會呈復縣政 此次該習佩訴願理由共分三點: (一) 未與商會對質。(二)原出激票六千餘吊,除已經收回外,僅剩三千餘吊,而登記

. H

後,反有假帖之理○該商如果飲香開免,設有假冒入偿可扣留訴究,自屬近情○况未免之票,必籌足現款,始克光分及現 矛盾,而對於未免之票為七千餘吊,似已應然自認。至於監察真偽一節,原縣以該商營業之時,並未發現假帖,所無敬業以 繼訴願呈內,旣稱「未発之票僅有三千餘吊」又稱「現存之一千元,足敷制錢五千餘吊,所養不過二千清上下」詞意旣顯有 府文內亦稱「此項憑票,本會並無編號底册」是該商所稱「尚剩三千餘吊」亦恐不盡真確。且該商二十二年十月十七日向本

據上論斷,訴願人之訴願理由殊欠充分。原處分並無不當,應予維持。爰為決定如主文。 右件如有不服,須於收到决定書之次日起,三十日的赴

原縣俠該商將效齊凑,再行開免,尚無不合。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 Ξ 年 一月 二十七 8

中 指令雷津縣縣長據呈請在征起二十三年地粮等欵扣抵沈師罰欵等情所請碍難遽准迅將解庫正 飲即日措解文 一月二十七日

兩呈均悉。查沈師副數一案,前經

省府規定充作開辦禁烟所及遊民教養所等費之需,曾經合飭遊照辦理在案。

詳細妥擬造具預算書冊,呈請核明合准後,再行分期撥抵。茲閱來呈,幷未叙明是否開辦禁烟等所,遽請將解庫正欵悉數扣抵 ,如未開辦禁烟等所遞扣如此鉅歎豈非無用,所請得難遽准。 个該縣前項問款一萬八千五百元,固係應行發還之數,惟該縣禁烟等所,已否開辦,如果開辦,亦應先將開辦經常各費

一月二十九日

**將送到單據概行發還,仰即查銷,為衝辦理。一面迟將解庫正數一萬八千五百元,即日措解,母稍遲延爲要。** 除將所解現馱九百二十八元七角零二厘,如數列收二十二年十一十二月買契稅馱。應由該縣另備解單呈請印發回照外。合

指令邢台縣縣長據呈復飭查趙九順匿契漏稅案內各情形茲經依法决定仰將决定書分別留送文

**量及附件均悉◎茲經依法決定◎除將原卷暫存外,合行分發決定書二份,送達證二紙,仰即分別存留送達,各就途達證籤** 

註呈織 o

計碳,决定書二份。

河北省財政應決定書 第六號

訴願人,趙九順年五十歲,邢台縣人,現住本縣南關西街。同順德號,業商

原處外官署那台縣政府

廳决定如左: 右列訴願人因不服邢台縣政府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對於該民質資地畝取巧漏稅一案,所爲之處分,提起訴願,本 主 文

邢台縣政府原處分撤銷之。

合

五五

五

權坐落之該管鄉長照章辦理之習慣,恐合別情,理合呈請訊完…………等情,經縣傳訊,據趙九順辯稱:「趙得榮因無資 書檢同原卷这廳,詳予審核,應即決定。 樂之名將地轉賣與趙培名,係取巧漏稅,處以罰金六十元,該趙九順對之不服,提起訴願,經本廳合懷那台縣政府出具答辯 長辦理,未得分文,心懷怨意,遂誣民置地,不依鄉規過割丈量………」等情,縣認趙九順買得趙得榮之地後,復假趙得 十三日將價交清,所立文契,已經投程,惟因趙得崇願和該地未成,疑民從中破壞,而北大郭村鄉長趙珠因該事由龍市街鄉 說合資與能市街趙培名為業,言明征畝四十二元五角,於正月十一日丈量過割,計地七畝六分九厘,其合銀三百二十七元, 償還外債,針對民言,情顯將自己田地七畝餘出售,並託民代尋買主,民途與路景明劉國顧趙思為等為中,於今年正月間 至今並未水量過割,亦未領契授稅,近催其辦理,伊反言已盖第一區龍市街鄉長監證章,火量投稅,殊違凡買產權必依產 二十二年七月間,邢台縣第二區北大郭村鄉長趙珠舉發:「本村民趙九順於去年廢曆十一月間,買本村趙得榮地數畝

#### 理山

**峯供稱:『天峯條伊小名……故去年十月間,改名為趙培名、』訊據鄉長高鳳鳴供亦相同,幷田結證明,」而趙天峯** 頂替之二點,據該縣調查呈稱:「查第一區公所戶口冊內,有趙天篆者,在該冊備老欄內,填有改名培名字樣……訊據趙天 又具結確認質買趙得樂地敵,足證買地之趙培名與趙九順之號(培名)經係雷同,非有頂替情事,可以瞭然 本案解決之前提,在趙九順是否先買得該地,又假趙得榮之名轉寶於趙培名,及該買地之趙培名是否爲趙九順別號之

者,且趙培名所呈紅契,亦明載出立人趙得榮字樣,尤足證明趙培名直接買自趙得榮手中,並非趙九順買後轉賣無疑,至中 非由趙九順轉賣,雖趙思為與趙數曾說台賣與趙九順,然以趙九順不買,始說台賣與趙培名,不能以此即認定趙九順為轉賣 於趙九順曾否先買 一層,據買受人趙培名,中人劉國顧趙思為路景明等均具結證明趙得榮係直接將地賈與趙培名,並

證人多數均出結證趙得榮地賣與趙培名,僅趙數一人獨具反證,自屬不足深信,而趙九順辯稱趙得榮因租地未遂,懷恨輕觀

,情可概見,原縣不察, 世將趙九順予以處罰,殊屬錯誤 o

右件如有不服,應於收到决定會之次日起,三十日內赴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中

R

71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指令平谷縣縣長據呈請示推展屆滿之永定河工借飲第五次本息及臨時借飲第七次原本可否發 還仰仍遵前令辦理文 一月三十日

六月底再行償還,提經省委會議議決照辦,並以第四署零五號訓合抄發原議案通飭遵照辦理在案。茲據稱前兩項展期償還之數 ,現均到期,請示可否查案迅予發放○等情○香該縣係屬戰區縣份,所有公債七次河工五次南項態還之默,按照兩次推展期限 期,仍屬無數償還,業與非戰區各縣應還之永定河工借數第六次本息,及八厘公債改抵臨時借數第八次原本,一律推展至本年 呈悉。查戰區各縣應還之永定河工借款第五次本息,及八厘公债改抵臨時借款第七次原本,前因展至上年十二月底已屆價

自應俟展至本年六月底,奉到償還合後,再行發還。據呈前情,仰仍遵照前分辨理 指令懷柔縣縣長據呈請豁免各商短欠二十一年度營業稅款一節事關通案仰將各商所欠稅款數

目及歇業商店征减稅額分別造具表册送廳以憑彙案核辦文 一月三十一日

九七

夏季稅數數日,分別按戶造册稅廳,總候另案核辦。並即查照本廳前願造報解數手續指南甲項第十二條之規定,赴將歇業各商 應征應破稅額,並獻業日期,及調查證號數,分別彙列一表,檢同各商原領調查言,一併呈送查核。仰即遵照。並轉衝該縣商 此項表冊,以致無憑核辦。且豁免各商短欠稅款一節,查與呈准減免稅款辦法不符,未便率准,應先將各商所欠二十一年度春 発各商短欠二十一年度春夏季營業稅敖等情。惟查文內未將歇業各商字號家數並應減稅額及各商短欠稅景數目敍明,又未具造 呈悉。據稱該縣商會委員所報二十一年度恭至事變後,各商馱業甚多,以及商民困苦情形,均經該縣長資明屬實,並請豁

此命。

指令審河縣縣長據呈報北塘搬運工會理事王罄圖等呈請將北塘一帶漁戶已納夏季捐款劃抵秋

一案實與呈准原案不符碍難照准仰轉節知照文一月三十一日

**晃二十二年夏季欠賴船捐,已屬於外體恤,據報該縣北塘搬運工會理事王禧剛等皇請,將北塘一帶漁戶,已納夏季捐款,劃抵** 秋季,實與本廳呈准豁免夏至欠數之原案不符,母難照准。除將附件存在外,仰即轉飾知照 呈輕附件均悉。查前據該縣沿海各村漁戶代表陳延齡等呈請,獨発二十二年船捐到廳,當經本廳隨同機東戰局六十呈准豁

各呈及附件均悉。查該縣呈解沈師所收禁烟罰款二千元,雖經 指令棗强縣縣長據呈以徵起牙稅等歎撥抵沈師禁烟罰欵二千元等情碍難遠准文 一月三十一日

省委育議决、儘數撥作鑿井基金,然鑿井工作已否着手,即使需用此項基金,亦應分期呈請檢抵,乃該縣長事前並未呈請核示 ,建行在解庫正數項下如數劃撥,碍難速准。茲斯所送單據發還,仰即查銷,遵筋辦理,一面先將崩默,即日措解為要。

1

# 委任令

委任王述文爲本廳秘書文一月二十五日

茲委任王述文爲本聽秘書。此令。

委任潘廣榮爲本廳收發股主任科員文一月三十日

本廳收發股主任科員呂毓鼎,呈請辭職,業經照准。所遺收發股主任科員,卽派該員接充。此令

佈告

通告為奉省政府令發銓叙部咨內載北平郁文華北兩學院未經教育部立案,仰查 賡仁王朝侃等六名應即取消通告周知文 核辦理等因所有前次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員內有園樹科傳希臣霍福陳韞璞劉 一月五日

報

爲通告事,案查本廳審察財政局長註册資格一案,業將審察結果,及合格人員姓名 呈請

五九

省政 河北省任用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報告 北學院 珠 劉 賡 仁 等 五名 , 府鑒核,並分令各縣政府遵照,暨通告周 則以前畢 未經立案 業者 ,請查照更正等語,尚以前次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員內有關樹柵傳希 ,自未便認爲有合格學歷,惟前項咨文、未奉行知,究係如何情形,無憑揣度 ,均係北平郁文學院畢業,又王朝侃一名,係華北學院畢業 知在案, 事項第一 嗣因十二月 項 四日 內有銓叙部容為北平郁 , 河北省政 ,該兩學院旣未立 府 公報 臣霍 文學院 內 登載 福 陳

經即備文呈

Ŧī.

省政府抄發銓叙部容 省政府第 七 四四四 達 號指令,將銓叙部甄字第一五九二號咨文一件抄發到廳並飭查核 原案 以以 便核 明辦理 , 茲奉

辦

理

等

因

誤以該學院等業經教育部認可,請查照更正等語,該兩學院旣經銓叙部咨明未經立案或認可 詳釋奉發抄錄銓叙部原咨內載北不郁文學院,未經立案,又華北學院 長 本廳前 注册 原 次審查財政局長合格人員名册內所列間 案自應一併取消 ,以符法 令,除呈報 樹柵傅希臣霍福陳韞磯劉賡仁王朝侃等六名財政 ,未經教育部認可 本 所 前

政府備案 ,並分令各縣政府知照外合配通告周 知

佈告二十二年十二月下旬收支各歘數目文 一月九日

台

新

收

查本廳二十二年十二月中旬收支欵數業經公佈在案茲將十二月下旬收支各欵數目仍分別現洋哥鈔

詳細公佈俾衆週知此佈

計開

管

不服與羊三十七萬二千七百三十四七七年四十十二月中旬結不敷洋三十五萬四千一百八十七元七角四分

內計結存圖用票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八角不敷現洋三十七萬一千七百三十四元七角四分

二十三日收各縣解洋二萬九千八百七十九元六角二分二十二月山十一日收各縣解洋三萬零四百六十三元四角五分十二月二十一日收各縣解洋三萬四千九百九十六元七角七分

二十四日二十五日無收入

二十七日收各縣解洋五萬七千六百零四元四角二十六日收各縣解洋三萬四千一百三十六元一角八分

又收井陘礦務局解十一屆紅利洋十七萬二千三百五十元

在

除

十二月下旬共收現洋五十九萬四千三百七十四元零一分

三十一日星期日無收入

三十日收各縣解洋四萬七千六百五十二元七角三分 一十九日收各縣解洋二萬三千五百七十元零三角

十二月下旬共支政軍各費現洋八十五萬八千九百十元零一角五分

結不敷洋六十一萬八千七百二十三元八角八分 

以上所列數目係按日按旬彙總填列其收支細數均詳載本聽庫賬至不敷之數暫由河北省銀

行借墊合併聲明

查本廳二十二年十二月中旬抵收抵支欵數業經公佈在案茲將十二月下旬抵收抵支各數數目分別佈 佈告二十二年十二月下旬抵收抵支各款數目文一月九日

二十八日收各縣解洋十六萬三千七百二十元零五角六分

支

出

收

告週知此佈 計

開

十二月二十二日收各縣抵解洋二萬零三百六十八元四角九分 一十八日收各縣抵解洋三萬零二百四十六元六角四分

三十日收各縣抵解洋二萬五千四百五十六元三角三分

十二月下旬共抵收洋七萬六千零七十一元四角六分

十二月下旬共抵支政費洋七萬六千零七十一元四角六分 查表列抵收抵支銀數日期係按本旬內金庫總賬為準合併登明

查本廳二十二年十二月下旬收支歎數業經公佈在案茲將二十三年一月上旬收支各歎數目仍分別現 佈告二十三年一月上旬收支各外數目文 一月十八日

洋晋鈔詳細公佈俾衆週知此佈

計

開

管

内

·計結存適用票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八角 不敷現洋六十三萬六千二百七十一零八角八分

新

收

月一日至三日放假無收入

六日收各縣解洋三萬六千八百四十七元零六分 八日收各縣解洋三萬六千零七十四元一角三分 七日星期日無收入 五日收各縣解洋五萬三千八百七十一元四角七分 四日收各縣解洋三萬二千五百零八元七角一分

月上旬共收現洋二十八萬八千二百四十三元九角六分 十日收各縣解洋二萬七千零七十一元零五分

九日收各縣解洋十萬零一千八百七十一元五角四分

開

除

月上旬共支政費現洋五萬九千六百九十九元一角三分

六四

十二月下旬結不敷洋六十一萬八千七百二十三元八角八分

政

實

在

公佈俾衆週知此佈 結不敷洋三十九萬零一 以上 行借墊再本旬內無抵收抵支之款合併聲明 內計結存酒用票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八角不敷以洋州十萬零七千七百二十六下零五分 所列數目係按日按旬彙總塡列其收支細數均詳載本廳庫賬至不敷之數暫由 百七十九元零五分

河北

省銀

佈告二十三年一月中旬收支各歎數目文 一月二十七日

查本廳二十三年一月上旬收支欵數業經公佈在案茲將 一月中旬收支各數數目仍分別現洋晋鈔詳細

管 1

開

月上旬結不敷洋三十九萬零一 內計結存猶用票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八角 百七十九元零五分

收

六五

### 開

除

月十一日收各縣解洋二萬三千零九十一元零三分 十四 十三日收各縣解洋六千二百八十三元 十二日收各縣解洋五萬六千九百四十六元六角四分 日星期日無收入

十六日收各縣解洋六萬一千三百二十九元四 + 七日收各縣解洋二萬七千一百四十五元三角六分 五日收各縣解洋三萬二千四百六十八元一角 角

**干九日收各縣解洋三萬六千七百九十七元五角八分** 二十日收各縣解洋二萬六千九百八十六元零三分 十八日收各縣解洋五萬二千三百五十五元一角九分

月中旬共收珥洋三十二萬三千四百零二元三角三分 明子班等部

在 月中旬共支政費現洋二十二萬三千四百五十一元三角

結不敷洋二十九萬零二百二十八元零二分

計

開

H

政

各縣

抵解洋六萬七千八百七十

一元四

角

五分

收 入

> 内 計結存習 勢九百八十一九二角 不敷現洋三十萬零七千七百七十五 九八角

行 以 上所 倩墊合併聲明 列數 目係按日按旬彙總填列其收支細數均詳 載 由 河 北

佈 一十三年一月中旬抵收抵支 各数數目文

月二十七日

查本廳一 一月中旬抵收抵支各款數目 一十二年十二月下旬抵收 分別佈告週知此佈 抵支軟數業經公佈在案除 十三年 月上 旬無抵收 抵支数

月十 H H H 收各縣 收各縣 收 各縣 抵解 抵 抵 解 解 洋 洋 洋六萬八千二百十一 四萬五千三百二十七元八角二分 萬零零九十二元八角 元七角一 九

分

月中旬 共抵收洋十 九萬 干五百零三元八角七分

出

令

六八

### 批 示

鹽山縣民王炳昌等據呈爲教育局長張子濤私加魚稅枉法殃民懇請准予撤

呈悉。控關教育局長私加魚稅,是否屬實。候令行鹽山縣政府查明具復核奪 貪婪等情除令縣查復核奪外仰知照文 一月十八日

仰即

知照

理

一天津公慶成貨棧經理趙林尚據呈請准予發還前繳保證金應俟直隸省銀行

就緒再行提取發還仰知照文 月三十日

七年間直隸省銀行歇業後、前項保證金迄今未能支出 悉。卷查該貨機於十五年十月呈繳保證金八百元 ,經前直隸財政廳發交直隸省銀行存儲 一十年三月姚前廳長以據世源久等貨棧呈

期 省政府 發環保證金應如何核辦一案, 委員會第二三五次會議議决 曾提出

批

核與世源久等情事相同 ,應俟直隸省銀行清理就緒,再行提取發還 ,「山財政廳查核彙案辦理」等因 。仰卽知照 。該商所請發還前項保





公

北

會呈 省政府呈復奉

贖

會呈 擬多酌濮陽長垣東明成案仍由省行酌量借貸請鑒奪令遵文 省政府呈復奉令核議撫奪縣呈爲各機關經費無着請由省方按月補 一月六日

釣府第六九五一號訓令內開:

合行抄發原呈電,令仰該兩廳會核節選具報。此 復據該縣長劉興沛灰代電爲縣城復後 「案據撫賓縣教育局長鄭步元等呈:爲財政破產,政費無着,懇請接濟等情 ,收欵毫 無 令 ,諸務停頓,如何辦理,請示遵等情 ,正核辦間, 據此

釣府第七二八零號訓令內開:

等因;并抄發原呈電一件奉此。正核辦間

,又奉

案據撫實縣縣長劉興沛呈:爲各機關經費無着,懇俯念灾情特殊,准由省方按月補助

-

公

牘

;非 前 欸 lai 情 機該 無 , 合行 步元等呈 諸 縣 百二十五 令仰 府以 務停頓 該內 地方 為財 元 如如 財政 廳會同并案核議復 何辨 角 政 破 分六 一籌莫展 理 產 , , 請 政 厘 費無 ,以資 示遵各等情;到府 , 所有 着 奪。原呈業據分呈,不另抄發 維 懇請 持 本縣 0 等情 接濟 四局各區公所 ; 0 業經 并據 附 送 該縣長 令打該 淸 各學校 單二 胸廳 灰代 紙 。此 拉莫 , 保衛 電 會 此 令 核 查前據 爲 辨 團 理 縣 月 在 城 該 復 需 案 縣 後 0 兹 費 收 據 大

等因 約 府 一萬二千 查前 令 飾 會 春 大百 同 核 辨 二十五元三角一分六厘,凝按月 撫寗 縣教育 局長鄭步元等,呈爲灾重劫慘 懇請由省方補苴 , 全縣 ,以資維 破產,請核銷 持 , 並 附 挪借省款 呈 請 單 並 紙 到

發鉅數 因 如 費 果省方 源斷 據 呈前 亦僅足留充 能 案 萬 絕 再 **金剛** 請 財 無無 干 業將 力 0 法 本 地 稍 元 維 兩處 碍難 方 裕 各該縣政法費之需 及鄭 持 , 照辦情 至興 何 詳加會核,該縣迭遭兵匪,在戰區各縣中,情形尤爲慘然,各機 , 自屬 忍坐 步元 東 形,於 原呈 實在 各縣 視 1 所 , 無 , 本年 如省 請 若不設法 十二月十三日會同是復 ,若以該 , 按半 庫 上忙田賦 艱 蜗, 數以 救濟 縣之收入 已 旣 達 萬 必致諸務 元接 因戰 極 ,接濟地方政費,則縣府經費 點, 事豁発 濟 ,並會令該縣府遵照 應支軍 停輟 , 以 , 其 年 該 政 各費 為期 縣長所請 現在 所收 當 倘 苦無 係切 按月接 之牙 在突。茲奉前因 雜各稅 從應 中 又將 事實 關經 濟各 付 少數 业

如蒙裁可

,即乞指令,

以便會令遵

行

,

並由

本財

政廳轉函省銀行

查酌辦

理

0

再

此

件

係

本

财

河

府按每 餘元, 以該 其他 財 由 當辦 政 鄉步元所 縣逕與省行洽商議訂 較 廳 縣商號名義 法 為數較 善之策 函 月實儒之數,以地方收入作 ,不足以 准省行 請以 0 少 本雨 函復 資 該 ,在省行 , 覓具殷實商保, 少數接濟 救 縣 廳往 濟 收 , 以十 , 入,暫維 。惟鄭步元等前呈內 方面,當不至有何 再 返會商 四等 萬元之鉅,實苦 思 現 , 意見相同 抵 ,擬 狀 , 節, 恂 即 河 根據鄉步 爲難, 亦属碍 , ,倘可磋商等語 北省銀行 ,有請函 一時無法無措 是否 有當 而地方金融 難照辦 元等初呈, 省行 , 酌 , 理 量商 , 。惟 ,以微利貸放 合具文呈 除飭昌黎分行與該 。此次該縣來呈 接照濮陽 ,亦可藉 借 該縣情形 ,以資 復 該縣十 長垣 應川 此 如如 維護 仰 祈 東 , 此 , 僅稱月 萬元 所有 之急 0 縣就近商洽 明 舍 城案,由 It 期 ,自非 以外 節 需 限 息率, , 己由本 萬二千 另擬 如如 言亥 實無 縣政 能 相

講 무 飈

丰稿

合併

附陳

河 北 省政府

情形請鑒核文 政府 呈覆據易 月十一日 縣 縣長呈報擬添自治視察員月薪及按 鄉攤派數目一

隨

五

约

府第七十三號訓令,以

據易縣縣長呈報擬添自治視察員月薪

及按郷攤飲各數

目請鑒核等情

之專責 視察員 令 釣府際核 來;復經 令辦理 分呈 即會 府第七六一九號訓令據易縣縣長呈請 到廳 核飾 薪旅等費 ,自無 0 ,并指 本 除會 遵 民 。當以各縣縣長為監督辦理全縣自治事務之首長,各區區長負督促指導全區自治事務 政 庸於法定自治人員之外,另設自治視察員,致紊事權 ,等因;奉此 令節遵外,所有會同遵令核節情形 令節遵各在案。嗣據該縣長擬定自治視察員月薪,及按鄉 應指令駁斥亦在案。茲奉前因 ,擬由每編鄉按月攤洋五角,辦法亦涉滋擾,似未便准予照辦 , 遵 查 本 民 添川自治視察員一案,令查核飭遵具復,等因;抖膿 政 廳 前 , 經 奉 本兩 ,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復 廳往返客商 ,而多耗曠。 ,擬仍飾令 攤欵 **遵照** 數 0 經 且原呈所定目治 Ħ 本 本 呈請 民 民 政 核 臕 呈復

北省政 府

核

謹

무

飾遵 省政府 電辦理電話用欵已否呈經建設廳核准飭 具報等因前 爲奉令據 據該縣分呈業經指令支應軍隊過境費購辦穀草用歎應遵 威 縣呈報按畝攤派支應電話代購款草價欵等情一 即遵照在案除咨民政廳外請鑒核 案仰 會核

二十九日

九六

號

訓令:

威縣

國

卿

呈報

按畝攤

派支應

騎

兵過境費

及畫

盤

數已不甚多

\*

即

便暫行

墊辦

,

亦應商

請歸

逻

,尤無派數之必要。又所稱前次支應該

,旣經聲明

係屬 核

代辦,

自

。是各軍

購

辨

旣經

减 師

一萬

斤

過境費

釣府第四 補代 購穀草價欵 ,請備案等情 以據 縣長崔 一案。仰會同 民政 廳核飭辦理 具報等因

案前 據 該縣 長分呈 ,抖附呈會議紀錄 到廳 , 當以上年七月間 春

河 北平軍事委員分會政需得需,各軍所需給養,自六月銑日起,均已改發代金,令其自行就地 移防,不准再有攤派給養,早經通令有案。騎兵勇六師請該縣購買穀草 照價 嗣後無論採 府 験密代電 付数 何得 購何種現品,均應公平給價,絕不 轉奉 遠行按畝攤 派 ,致增人民 負担 准再有就地征發,或强行攤派情事等因 0 原函 該縣代購穀草五萬斤;

府 九百餘元 所 寢 請 清 按畝 辦理 何以 攤派 乃竟 不 , 應毋庸 進照 一併擬由按畝攤派 議。至該 縣與 ,殊屬有違功令。所有墊辦各款 山東臨清安通 電話聯線 、需洋 一千餘元,已否呈請建設 ,應即函 語該師 如 數歸

· 等語·指令遵 照。并分否民政建設兩廳查照在案 廳核准

有

案?

未據聲叙。此欵如經核

准

,應歸另案分呈核辦,不得以提交縣政會議,

逮爾

先行飭

請變核備案文一月三十日

茲奉前因 ,除咨民政廳外,所有此案核飭情形,理合備文呈請

六

公

釣府鑒核

謹呈 0

河北省政府

省政府爲遵令核辦遵化縣皮毛商張東明等呈皮商應否重征稅款一 案情形報

釣府第二六一號訓令內開:

案據遵化縣皮毛商號東興號經理張東明等呈:爲皮毛商人,旣已照納牙稅,應否再令繳納

**營業稅**,請明白批示,以便遵行。等情;到府

稅率所徵之 查本省牙當屠宰等稅 牙稅、當稅、屠宰稅等,即爲所徵之營業稅,不得于牙當 一七四次委員會議决有案。據呈各節,完屬如何情形 ,改稱營業稅一節,現奉部令准予暫行仍舊,惟須加以中說 ,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 , 屠宰稅外, 另徵營業 ,暫照原

廳查明核辦具報 。此命。」

稅

。茲准本

府第

等因;附抄呈一件,奉此。查此案前據遵化縣皮商三十六家代表東興棧經理張東明等分呈到廳

商 常以 店 本省牙稅徵收之手續,曾已以納牙稅不應再徵營業稅等情 ,亦非 本省牙稅 對 T. 貨物課稅 係取之於牙紀所收益 ,一者標的 不同 之牙川 水水 ,並非直接徵于商民 無所謂 重徵 , 卷查石門獲鹿 , 呈奉 ,營業稅 欒城等縣商會 · 係徵之於營業主體之 ,前因

彻 復 財部部令廳核 并論等語 往 疑 令頁納營業 事實 義 並經 ,亦係傳聞之談 訓令遵化縣縣長轉飭該皮商等知 本廳 議 稅 ,不堪重征 ,業經本廳照章核駁具復在案。嗣因 明白 解釋 。至平津兩市 ,亦經遵照完納 節 ,顯係誤 皮商完稅 會 照 0 , 所稱通 此次遵化縣皮商東興棧等呈稱 任 辦法 案 縣 邢台縣熟皮商 , 自 順德等處業皮商 有市 方特殊情形 對于 者 牙稅營業稅之征 ,未負有 不得與省方成 皮商既 營 業稅 已 発問 納牙 衡之 稅 題

公 財 政部令 修 政部令,有准予暫仍其舊,惟須加 均 稅 Æ 至本省牙,當 照 舊辦 除當稅應照原稅率改徵營業稅外 最後於 ,釐定本省營業稅徵收章程 理」等語 二十二年四 ,屠宰等稅,改稱營業稅 ,業已由廳呈奉 月間 , 呈奉部 以申說之規定,但自二十一年五月以後 1 關於第三十一條條文內牙、當、屠宰等稅之規定 令核 其餘牙稅 ,確有困難情形,雖於二十年八月間 准之條文 ,屠宰稅 一,則爲 「營業稅施 以及向來與營業稅相同 行後 ,本廳 本省類 ,呈奉 遵 之捐 似 營業稅 中

間

廛

府 及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令准備案,并通行遵照各在案

臍

中說一節,自係已經失效,該遵化縣皮商等自應照章完納營業稅,以符成案。緣奉前因。理合將 復查該章程第三十一條條文、旣經修改、並未再加申說、所有二十年八月部令對原條文加以

釣府鑒核備案。

議呈

此案核辦情形

,備文呈報

五

河北省政府。

杏民政廳據懷柔縣呈保衛總團經費擬挪用前黨部牙行附加等數並送預算書到廳 查此項黨費雖暫行停支應仍專案存儲團費另籌呈奪除指令外請查照文 一月九日

案奉

案機懷柔縣縣長許文泉早稱

民政廳動字第五四四零號指令內開:呈送保衛團經費預算由。呈及附件均悉。查保衛團經費

八

辨 團 T 撙節 怒 H 卽 等 4 薪 法 費 經 自 牆 因 議 請 膳等 確 費 大 本 編 依 i 移 白 紀 定 縣 月 造 决 H 奉 縣 費 數 政 属 錄 起 預 此 黨 保 . , 目 在 會 算 暫 गा 費 0 衛 俟籌 行 案 議 按 提 查此 喇 , 另文呈 議 0 H U 前 節 法 0 安 除 據 决 撥 爲 黨 案 施 後 令財 무 發 前 支 部 車 行 報 前 就 等 # 2 , 據 關 細 再 外 政 情 情 毎 原 之標 變 則 水 與 局 充 月 縣 , 更 37 , 總 理 查 復 黨 據 维 牙 保 財 1. 團 合 照 杳 部 此 七 行 衛 , 政 經 先 , 本 經 理 附 團 條 H 0 費 並 縣 行 費 查 合 加 部 途 部 抄 將 黨 之硝 誦 總 連 早 , \* 般 部 分 同 團 同 及 稱 應 款 規 納 除 确 Ĥ 斤 經 : 另 之 支 割 長 戰 地 費 # 早 画 以 厅 拟 預 班 租 差 , 事 預 專 财 定 0 分 算 長 後 及 前以 地 算 務 政 報 書 牙行 博 書 軟 廳 IF: 將 , 早 査 另等 T 具 . Æ 核 结 核 份 新 E 文 DI 附 積 示 集 停 膳 加 무 困 維 極 . 及 備文呈 各 Il: , 難 請 經 淮 仰 收 併 費另行 活 擇 查核 常 行 , 约 支 費用 陳 動 其. 曾 濟 辨 明 報 大 經 備 所 照 法 其 部 提 案 樂 籌 , 需 統 0 議 經 核 份 兹 出 經 附 1 背暫 施 欵 並 將 費 水 件 规 行 年. 請 割 钮 暫 7 俟 時 移 令知 0 + 月 業 存 무 再 議 各 移 歸 月 松平 報 0 班 有 保 财 歸 項 縣 此 核 衛 政 開 令 辦 行 體 局 支 政

儲 廳 政 , 查 瞬 不 照 得 計 移 仰即 作 送 原 别 預 送 遵 算 朋 預 照 書 0 早 算 0 書 附 經 份 件 通 0 令 E 存 據 有 此 據 0 此 案 該 0 令 除指 縣 0 該 逕 0 等 縣 早 令 因 保 皇 衛總 不 ; 臀 印 附 另 團 抄送 發 件 外 經 均 17 悉 相 0 應各 杳 應 再 黨 請 另 費 行 底 設 欸 等 雖 暫 奪 胩 0 除咨 停 支 仍 應 存

請查核辦理文一月十三日

此杏

0

公 函

函河北官產總處奉省令以准僑務委員會函調查官荒地畝收容失業僑民一案仰查 明具報等因本省官產前已劃歸官產旂產清理處管轄所有官荒地畝均已無案可

逕融者 ,案奉

省政府第七二九九號訓令內開:

日有增加,亟應設法安置。本會經擬定救濟失業華僑方案及救濟失業華僑委員會章程 「案准僑務委員會務字第九零三 一號函稱 「案查旅外華僑, 近受不景氣影響, 失業返國者,

准

期

事墾殖。相應函請察照,請將轄內官荒,面積在萬畝以上成爲一坵,而交通方便,有水利灌 行政院備案。惟開墾一端,亦救濟方案中之要務,現擬調查官有荒地,以便收容歸國僑民從

0

河

等因

奉此

查本省官產自民國十

-五年劃行

歸直

隸官產旂產清理處管轄後

,

所有官荒地畝

小

落地

等因 :

此

除分行外 , 合於種

合行令仰

該廳查照辦

,以憑核轉

, 往

為要 察勘

! 此

令

漑

土下 : 准 ,

無 石 0

植 ,

者

,

開明

地

點及畝數

見復 理 具. 報

俾

便派

員前

計劃墾殖為荷

政

貴處查核辦理 點及畝數 ,均 ,逕行呈復 已無案可稽 , 至級公誼 ,奉令前因,除呈復外 , 相應函 請

此 致

河北官產總處

函 外請查照文 理見復等因除訓令該縣 門北省銀 行准 一月二十日 函 奪晋縣各商濫發土票擾衞金融應如何嚴令取締之處 縣 長查照意見書參酌 切寔遵辦幷將辦理情形 請查 呈報察 照辦

逕復者:案准

復 貴行總字第八號公函 ,並附抄送意見書 , 一紙等因 **寗晋縣各商濫** 發土票 , 擾亂金融, 應如何嚴令取 締 之處? 請查照辦 見

月間 查寗 晋縣商會及各商號 該縣縣長 親自督同公安財政兩局 流 發角票 ,多 至百餘萬元,爲全省各縣 局長各區區長及商會 所 將該縣全縣發行角票 罕 見 ,業經 本 廳 於上 年十 截

河北省銀行

核該駐莊所送意見書,及擬定辦法 限將未收回者一律收燬,不准再行續發 某號所出之票,準備金若干, 至現在止,某處某號、發行若干,己收回焚燬者若干,收回未焚燬 照抄原送意見書 令飭該縣長切實遵辦以期澈底肅清 連環舖保是否殷實,逐 ,於積極取 , 取具甘結送廳備案在案,現尚 小締之中 : 仍寓寬大之意 ·查明,填列詳表 ,並將辦理情形呈報察核外 者若干、未收回 ,兼籌並願 未據呈復 ,具報候核 ,相應兩復 0 , **延應** 茲准 者倘有若干, 照辨 面分期勒 前因



審查 吳 橋縣 共 濟棉 花 運銷 合作 社 應納牙稅請 公决案 零一次會議議 决北省政

第第三五

兩廳曾商修正再行提們

不收手 同 銷 本省合作社 運 應否 報告 史委員靖寰、胡 合作社呈請减 銷 續費 賣 變相 查徵 照 事。案查 項 , 章納稅 牙行 收 , 暫行 而 有 在 牙 発共同 本府 合作社既 稅 本 合作社之經手 ,請提會議决令遵」一案、當經决議「交付魏 條例第六條之規定,亦咸認爲有妥爲修正之必要。茲將審查意見分別列後 H 委員 境之買賣行 ,以買 該社 委員會 連銷稅 源 滙 賣行為 係代客買賣性質 按貨價抽收百分之二手續費更與 新 審查,由魯委員召集」 ,則棉· 爲 PU 。又棉花稅 , 九 成立與否為 雖 五次會議報告案內 未 主與棉客之交易 顯 不 著 包商等,請飭 准 , 無相 然往 ,章程定有 常利益 等因穆庭遵於上年 年. 在外 , ,財政廳呈「據 均由 合作社 縣棉 行 明 1 原 合作社 文 棧之抽收 各 應負担之牙稅, 委員鑑,魯委員穆庭 照 均 吳橋 章納稅」 赴 居中代為, 吳 洪縣 牙伽無異 吳橋縣呈 十二月三十日 橋 坐買 濟棉 各等情 自不能 是合作 花 退一 「為機 棉 。轉請 連 1 銷 任 ,林委員 步言 任其 礼即 亦就 合作 财 共 政 一濟棉 示 地 淵 為 礼 廳 潭 即使 直接 之共 成秀 召 到 化 集 運

計

(一)河北省合作社暫行條例第六條擬修正爲『合作社對於本省現行各項稅捐,以及其住所 或住所用地之建築購置所課之地方稅,應否减免,須呈請財政主管機關核定之。」

(二) 吳橋縣棉花合作社就地銷售棉花,應照章繳納牙稅

(三) 吳橋縣棉花合作社將社員棉花集合運銷外埠者,應將本縣應收牙稅,按照市價核明 隨

公决 所有審查各緣由 時 向包商照繳 ,是否有當,理合提出報告。敬請

委員兼實業廳廳長史靖寰

委員爺建設顧廳長林 成秀

委員兼民政廳廳長魏 員胡源滙

委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爲邢台縣皮毛行牙稅糾紛甚多應如何征收請公决案 一次會議議 决照印委 所擬辦 法辦理

照上屆包額酌加一成計一萬四千三百元,爲最低標額,布告招投,結果以徐同和認投一萬四千九 案查邢台縣皮毛行牙稅一項,二十二年度邢台縣政府奉令招包後,經該縣前任縣長宋殿選按

其人 情 願加 。由屬核 額承包等情 明免予置議 ,當經 , 此項 令據 稅務 宋前縣長 , 准由 查 1徐同和 復 , 范玉卿等係屬捏造 承包 , 電復 道 照 車 • 實 1 發電 攻訐

最

多數

得標

,

早業由

報到

廳

0

本

廳

滴據

該縣

٨

范

玉

卵趙

儀亭等電

該

稅被劣紳

押

持

担名

皮毛 柄 法 局 如 勒 七月 查 南 令退出 弊受 自行 何 行 潘 施機 • 會 亦 辦 並令委本廳視察員劉雲起前往 得 有特 報祭 徵收 理, H 賄 山等先後 該 各節 起追溯徵收 縣商民關芳洲等先後呈控宋縣長招包皮毛行,違法舞弊,請派員 ,舊商異議,實意 殊勢 請 0 分別 , 示 查無 潭 力 雷 各等情 請加 電 ,現有四 實據 令邢台縣于縣長劉委員及新任邢台區稅務徵收局 ,並要求 飲承 0 0 至應否 本 Ti. 中事。 包皮毛行牙 十家 廳 連同 為発除 查明 皮商 連同 沙河 另投 糾 沙 縣 一節, 稅及學捐各等情 , 有無另投之必要 一併 紛 請維持原案,倘若 河徵 1 增益 收, 在內 經傳 集 庫 恐沙河包商 0 徐炳南 收 關於追溯 起見 去後 0 復經 潘得山 ,决定收歸 失敗,恐發生停 ,嗣據 迭次 ,亦羣起反對 旣往如果准 令行 問 先後查復界稱 局 話 長唐魁 官辦 現任那 1 徐等願 飾查 行 業或 0 心斌會同 由 現 對 台縣 並機 州 移 於舊 包 爲 , 縣長于 台 徙 商 承 原 情事 圖 徐同 商 控宋 包 吳登 稅 利 務徵 佃 和 瀛徐 究 徵 須 在 溪

茲據該即委等議復內稱

報

漳即召集 皮商 官 布 收歸官辦意旨 竭 力勸 導 0 該皮商等以 依 人法得標

四

能 係 遷 遷 三人 前 果 符 方 昭 行 理 移 移 議 1) = 官 俸 由 之事 從 於 得 收 能 佃 當 惟 但 年. . 純 希 易 名 中 必 聲 對 度 認 皮 實 手 不 要 業 影響 利 續 和 初 附 鼓 明 於 可 水 開 實 時 和 不 利 動 公會 鈞 始 和 反 0 水 国 1 1 解 者 不 地 令 年: 用 , 對 0 似 H 度 之方 决 又銀 靴 赴 又有 渦 再 0 面 , 0 復 H n 强 行 局 下 , 発 Ш 曲 , 宵 43 淮 4 彼 决 稍 實 有 叫 局 mi 歸 委 0 榆次 得 行 展 年. 即 處 議 長 官 際 作 村 F . 花 魁 施 萬 力 使 年. 顧 收 改 稅 0 句 , Ĥ 雛 費 採 斌等名 度 全 為 米 稅 不 如 • 用 , 奉 數 致 政 實 官 票 th .0 看 官 , , 令迄 一行 I 原 浦 輕 據 並 有 收 房 方 行 1. 暗 為 成 所 强 方勸 官 n 糾 0 , 0 是以 幾 對 = 今 糾 港 收 発 紛 中 小 行 , 官收 於 年 紛 數 移 預 導 經 1: , 除 , 刨 皮商 皮 官 周 秘 持 1 備 , 即 --, , []1] 名 託 方亦 月 得 m 遷 THE 行 折 捐 , , 方 現 利 THE PERSON 移 刨 人 镹 間 反 \_ 影 亦 僅 H 涿 復 靴 數 疏 總 地 均 疏 順 對 , 0 嗣 此 遷 解 之糾 耙 解 地 聯 矣 得 得 滋 心 1 雖 利 均 名 方 成 因 鬧 活 移 如 , 千 紛 此 U 義 雖 111 該 反 0 属 0 , , 殊 改 抗 諒 若 皮商 稅 雖 若 原 剛 致 反 0 14 請 局 為 柔 為 官 操 抗 楡 率 俯 包 不 . 之過急 按現在 堅决 包 就 長等 額 官 並 綦 收 111 空 次 迄 皮 收 重 不 2 爲 用 , 発 氣 , 遂 各 就範 徐 行 會 最 反 作 0 , 舌敝 是以 實 抗 公言 情 炳 辨 核 低 imi 用 商 , 際 雖 南 法 邢 [ii] 113 0 , , , , 俯 許 遵 强 會 但 始 台 意 潘 由 唇 不 , . 從 照 行 中 似 雖 該 致 皮 終 得 名 焦 各 此 皮 不 公 鈞廳 官收 行 全數 商 並 堅 山 以 0 , 等 會 仍 12 行 許 rm m 因 中 派 决 年. 之意 発 代 結 皮 有 港 確 定 反 照 不 少 名實 # 行 代 收 果 除 移 對 発 滩 有 俟 糾 老 帶 再 不 樂 0 亦 皮 紛 係 關 於 有 不 官 可 但 H

+

,

係 厘爲宜俾免藉口 , 無法 調劑 , 可 。再八厘學捐 否自二十三年度開始時 項,地方人士意見,擬請改歸地方自收 ,再行變更。究應如何辦理之處 ,謹請 惟 目前因旺淡 示遵

季關

等情前來

度開始牙稅由局實行徵收學捐改歸地方自收以資解决抑或仍照本廳前令立時收歸官辦由局自徵之 可否如該員等所擬本年度下半年所有牙稅及學捐名義改爲官收實際由皮毛公會代收俟二十三年 陳 復查那 理合提具議案 , 種種 困難亦屬實情所擬解釋辦法 台縣皮毛行 、敬請 牙稅 ,旣經本廳核明收歸官辦 ,自係爲免除糾紛 本應根本由局實地 ,息事寧人起見,究竟那台縣皮毛行牙 徴收 ,但詳核該印委等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H

劃

1-



地點假財政職

主席 吳 出席委員吳

鑄

紀錄

王錫齡

鑄

E

徹

買宗献

張鳴謙

張錫周

# 河北省營業稅評議委員會第四十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二十三年一月十三日上午九時

開會

一、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

二、事務員報告出席缺席委員人數,及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報告:

處罰辦法一案,應如何議復,請公决案 (1)奉財政廳交議,據石門區稅務征收局及正定縣政府會呈為擬具商號德亨立漏納營業稅

議决 查德亨立鎔化部分資本額,既未報經查定,當然依河北省營業稅章程第七條之規定

鉄

130

期

三元有奇,餘類推。)以昭公允。應請令飭該縣局,依照上例,核定資本額數,照章罰辦 所借者,以六個月爲期,應作資本五百元,八月二十日所借者,用一個月卽歸還 二個月計算,每月應爲八十三元有奇,月以三十日計,每日應爲二元七角而强,其正月二十六日 年度為準,如用馱不及一年,自應計期該減,(例如德亨立借石門益恒昌洋一千元,按全年十 就借入供營業用之款項,合併計算、但核定稅款、旣以一年度爲限、其資本額之推算、亦當以 ,應作資本八十

## 五、散會

五

報告據石門區稅務征收局及正定縣政府會呈為奉合會擬商號德寧立漏納營潔稅一案情形完應如何議復請及决案

責任不在商人一方似應祗予糾正免其科罰象鎮部份當然眾依資本額課稅數目照章稱稅處罰惟原呈認定資本額爲三十五萬餘元 提煉所擬照銀鎮業課形尚無不合應即照河北省營業稅征收章程第十四條之規定分別課稅至處罰標準關於門市部份原查錯誤其 財政應長發交石門區稅務征收局及正定縣政府會呈 德亨立門市部份既以金銀首飾爲主體金銀器Ⅲ僅占百分之十自當照金銀首飾器Ⅲ業就營業類課稅其鎔化部份既係就原質分析 細情形一案茲奉釣廳指令第一二一二六二號內開呈單均悉案經本廳提交河北省營業飛評議委員會第四十六次會議議决文開查 核辦等因率此自應遊照辦理所有該號德亭立門市部份應即於本年度起改按金銀首飾器皿業照至年營業領五千五百元課稅由職 資本範圍課在應調俾昭折服等因經本廳覆核所議尚屬尤協仰迅即會同按照議决文內指示事項詳確查明分別課稅擬罰會報以嚴 綜計所收貨價亦僅三十五萬餘一豈能於八九個月之久一一資本僅收一次貨物質屬不無疑義應請合飭該縣局費加確查就實際供 一件,內稱:「呈為會報事為聽局職縣會報復查商號德亨立滿納營業稅詳 公决。

交會提出評議等因,奉此,究應如何議復,理合提會討論,敬請 倍至十倍範圍內酌量處別以資結案所擬是否有當理合具文會呈釣廳察核施行再本案係縣長樹人主稿合併聲明」等情,奉批: 所以未敢造然擬定也擬請由釣廳提交評議委員會察核案情予以核定以便遵照執行至處罰標準 者照此數課利處制亦未免過鉅者加以核減則不免妨碍稅收又無條例可以沒引案關重要不得不情法兼顧審慎辦理此局長縣長之 銀鑩部份之資本範圍由聯局職縣實難核定蓋按章則規定該號之資本三十五萬餘元雖係隨時息借然其實際上均供銀鐘營業之用 其資本領的量核減則本省營業稅征收章程旣無條文之規定而本省評議委員會歷次决議案亦無先例可援局長縣長詳加計議該號 及本省評議委員會第三十二次會議議決案自應認定為資本額倘責令該商按照三十五萬餘元課形處罰揆情度理假未発過鉅者將 實局長縣長往返會商似無再赴該號調販覆查之必要至其息借資本三十五萬餘元按照本省營業稅征收章程第七條後半段之規定 共洋三十五萬四千一百二十九元五角三分綜計八九個月之間所收貨價亦實係三十五萬餘元因其資本係隨時息借隨時歸還敵 次息借數千元者有一次息借數萬元者歸還期限有用一個月歸還者有用數個月歸還者統計前後八九個月之間向各商號息借數項 局征收発其處罰至銀鐵部份上次調查統計資本領共洋三十五萬餘元均係向各商號息借數項檢查賬簿有一次息借數百元者有 元資本僅收一次貨物並不增多或減少然其息借之資本三十五萬餘元則實際上均供銀鐵營業之用上次派員關賬檢查極爲詳明確 一俟奉令核定後即按所漏稅額

主席委員吳 鑄

紀

錄

四





統

計

第	第二類雜稅	第	OR .	<b>36</b>	第一類田賦	胸項	收入門	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份河北省金庫收支統計表
第一項契稅		第三項漕粮	第二項租課	- 項地丁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一月份河北
						別		北省金庫
						歉		收支统
一一一マ九八二七七	五四五。一三一八四	一人九九六〇	三。九圆六六六	大三三〇〇三大四	六三〇・七六九九〇	Ħ		桃計表
						備		

AST.

11

	五•人七〇三四	第三項各項罰馱	
	○五三八人	第二項權款收入	報報を手
+	六九六七四一	第一項雜捐	3% 114
	二五七九三四三一		第三類雜收入
	三五。六四五九七	第七項營業稅	
	七七八五五五五八	第六項屠宰稅	
	三六八二〇	第五項當稅	
	七一一流五二七二	第四項權稅	
	二三五三四九二二	第三項牙稅	
	一一。五七六三九	第二項契稅學費	

#

第十二項暫時保管難項金	第十一項各機關解線經費節除	第十項天津市財政局協撥省會	第九項官党無地價	第八項征收辦公經費	<b>能</b> 七項田房費用	第六項官馱生息	第五項官數繳還	第四項差徭
七〇•七六六四七	四三七一〇五	一〇一•六八四六八	さらくつのとの	二11-11七六二〇	二九十七三八七	1-111111111	111-110000	四。八四七四〇
		除			- 5			

21

Ξ

合	器
計	機関を対する
	第一項各縣墊解款
□・三七○・五六一〇四	九三六•七二四九九

ally

計

第二項河北省政府區時費 月二十二年十二 東 月二十二年十二 東 月 月十二年十二 東 十 一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別 東 東 田 東 田	第二項河北省政府區時費 月二十二年十二 原 別 年 度 別 月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第二類行政費				第一類黨務役	類別	支出門
<b>***</b>	数 - 1 = 0 = 五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第三項省政府領服務縣長津	二項河北省政府臨時代	項河北省政府經費		第三項各縣市黨務經費	項會河特北	-			The state of the s
*	1   1   1   1   1   1   1   1   1   1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一	月十二年十一		度	
		四八	1]([•[1]		一六三、四四	- 0- 共八	Æ.O	¥ II•I1 I	11三-五元	數	

H

計

第十三項民政鵬領服務縣長二十二年十二	第十二項民政廳視察費	第十一項民政廳臨時费	第十項民政廳經費	第九項釋政府衛隊營汽車隊二十二年十二	第八項省政府衛隊營經費	第七項經費	第六項省政府駐平辦公處經二十二年十二	第五項省政府外交處經費	第四項省政府樂隊經費
月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十二年十二	月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十二年十二	月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OC 0811	00 11:01	<b>☆○★</b> ○○	×-10000	-MOOOO	一五•九三八六八	11-130六一人	KIIICOC		六-五二〇
	24				から かんかん かんかん				

\*

af

第十五項機	第十五項地方自治籌辦處經二十二年十二月第十五項地方自治籌辦處經二十二年十二第十八項長垣縣鎮縣模逐投 二十二年史第十九項長垣縣鎮縣模逐投 二十二年度第十九項長垣縣鎮縣模逐投 二十二年度
十十 年 年 年 年 年	一

計

七

第二項警務處領學員津貼 月十二年十二   1   1   1   1   1   1   1   1   1
□ 五
- 六〇 〇〇 〇〇 七二 一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第八項省會公安局領護照股二十二年十一第九項省會公安局領護照股二十二年十二月第九項保定公安局經費 二十二年十二月 清苑區稅務征收局 二十二年十一月 清苑區稅務征收局 二十二年十一月 1十二年十一月 1十二年十二月 1十二年十二月 1十二年十二月 1十二年十一月 1十二年十二月 1十二年十二月 1十二年十二月 1十二年 1十二年 1十二年 1十二年 1十二年 1十二年 1十二年 1十二年	第七項省司公安局領西廣開二十二年度	第六項省曾公安局領官警駐二十二年十二	津貼	項属隊所經費日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
	及	E	+ =	+ =
三,九二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0 00	九六。三四二六八

統

計

九

					第五類財務費				
第五項營業形評職委員會經二十二年十二	第四項財政繼領提款委員旅	第三項財政網領服務縣長津二十二年十二	第二項財政廳臨時費	第一項財政廳經費		第十七項省政府領胡協五部	第十六項第一二兩總隊額外	第十五項省政府領李際春部二十二年九月	第十四項省政府領特警第一
月十二十二十二	二十二年度	月十二年十二	11二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二十二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二年十月
1・11年1100	20000	***************************************	10×00		五九二九二八〇〇	00000011		110-00000	00000001

第十五項暫時保管難項金	第十四項各縣契稅溢征津貼	第十三項將於費	第十二項各縣征收紙契價提	第十一項客縣征收契稅提支	第十項各縣征收粮和提支征	第九項沿海船相征收處經費二十二年十月	第八項指英區稅務征收局經二十二年十	第七項體由攝稅務征收局經二十二年十	第六項天津區股務征收局經二十二年十月
<b>な入九〇一〇</b>	三七七九二	六•人士1111	一-七七一九〇	四。七八五〇五	一四。五八三五二	十十月二十五五七六〇	五六〇〇〇	第十一	五六〇〇〇

	7.	,							第六類教育費
第九項教育廳韻欠發各學院	第八項數實廳領各學院校新	第七項教育廳領各學院校經	第六項教育廳領留學經費	第五項教育廳領市府少担本	第四項飲育廳領工業學院講	第三項數育廳領服務縣長津二十二年十二	第二項教育廳臨時費	第一項教育廳經費	
二十年度	至十二月七月	至十二月七月	月二十二年十二	二十二年度	二十二年度	月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月二十二年十二	
<b>□●</b>	八三九八〇六	一七三•七八六七六	一次•1111〇五二	三•九三〇五九	<b>☆○</b> ○○○	九八七〇	八四七五五	四八〇〇〇〇	三五五・二九七三六
			-	~	0		3		<i>,</i>

計

月			1	
至二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年十二月七十二月七十二月七十二月七十二月七十二月七十二十二年七月 十二年七月 十二年七月 十二十二年七月 十二十二年七月 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五•九五〇〇	至十月年七月	第十九項正定師範學校經費
五十二年十二 三十二年十二 三十二年九月 三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十二年七	0	一六〇五〇〇	至二十十	第十八項大名師範學校經費
五十二年十二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二年七月	*	人二二六	至二十十	第十七項那台師範學校新增
五十二年八月 二十二年八月 二十二年八月 二十二年八月 二十二年八月 二十二年八月 二十二年七十二 二十二年七十二 二十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年七十二 二十二年七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Ō	111-4100	至十月年七月	第十六項邢台師範學校經費二十二年七月
月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O	1111	-	第十五項新埕經費至十五項新埕經費
1	0	1 * 2000	月至二十月二八十十月二十十月二十十月	第十四項大名女子師範學校
學校 二十二年九月 一・○○○○○○ 由此項至第三十八項均 ・・・・・・・・・・・・・・・・・・・・・・・・・・・・・・・・・・・・	O	11.000	College more	第十三項羅時費
月二月二十二二年十二二年十二二二十二二十二二十二二二十二二二二二十二二二十二二十二二十		六七二五		第十二項那台女子師範學校
月二	-0	1.0000	月二十二年十二	第十一項國衛館經費
ニナニギナニ	Ó	九三七六	月二十二年十二	第十項體育委員會經費

SH

第二十七項網縣初級中學校二十二年十	第二十六項避役初級中學被二十二年十一月	第二十五項五定中學校臨時	第二十四項歷費 至十二月 至十二月		第二十三項正定中學校經費	第二十二項實縣師範學校新二	第二十一項製縣師範學校經二十二年十一月		第二十項泊鎮師範學校經費二十二年六月
干年十一月	干车十一月	二十一年度	主十二月年七月	至六月	月至十月十年七	至十二月七月	十二年十一月	九月	二十二年六月
00 01 H-E	D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0000	三人二五〇	四-八〇〇〇〇	10・三五七五0	八九二五〇	一三•一五二六六	五•市五〇〇〇	五•四一六六六

1

pr

四。四七五〇〇	至六月年一月
10000	第三十六項第十二中學校經二十二年八月
£ 000	第三十五項第十中學校新增二十一年七月
OCOHIO.	第三十四項第三中學校經費二十二年七月
4.10C00	第三十三項無殺
	第三十二項松養初級中學校二十二年九月
E1•KOC >C	第三十一項趙縣初級中學校三十三年十一月
= HHOC	第三十項戰縣初級中學校新二十一年七月
10000	第二十九項實縣初級中學校三十二年十一月
00011001	第二十八項臨時費二十一年度

計

五

S

計

六

#	第十二類 動解解軟內 別歸解軟內	***	907	a	第二類債務費	**	第十類協助費	第	第
第一項剔歸另收各縣解款		第三項償還各縣永定河工借	第二項償還各縣八厘公債改	明一項發還各縣牙雜各稅包		第一項解北平軍分會軍費協二十三年一月		第三項 黄河河 務局稽核專員二十二年十一	第二項建設廳領黃河凌汎修
						二十三年一月		月二十二年十一	二十二年度
一一五五十二七〇〇一			六八一六五〇	五七二八〇四〇	六五•三二七三人	1100-00000	1100.000000	00 <b>100</b> 100	二•九七八三五
不能分頁 美可蓝以外系是不合合 縣籌墊當時因數目不清查此自係因庫數奇納由廳電									

統

計

七七

+

期

計

合 本表所列質收質支抵收抵支各項均有補收補支前年度各級在內 本表所列收支各數係按本月分金庫實收實支連同抵收抵支於本月內轉入庫帳之數分別查列 洋一千七百十四元四角八分結至本月底金庫其不敷洋六十二萬零四百三十八元三角六分 查截至二十二年十二月底止金庫結不敷洋六十一萬八千七百二十三元八角八分業經公佈在梁本月收支兩抵計遷支 計 說 明 二。三七二。二七五五二 **河收** 者一百十除萬元自應**儘**數在 者一百十除萬元自應**儘**數在

A

法



本辦法

專爲督

飭

各

屋實行

查禁烟

毒各縣長特

種

公安

局

長

**夏**查禁全青

各縣公安局

長

應

負責

## 省厲禁煙毒實施 辦

河

法

本省為 厲禁烟 毒 特 製定 本 辦法自二十三年 月 一日起 實 行 限六 個月 全省 律 肅 清

縣白 治 機 關 應 協 助 淮 行

犯 查 辦法 拏 實 淨 盡 行 六 带 個 各 月 属 查禁 屑 滿應 烟 將 毒 管 情 境 形 應 吸 戶 於 完全 毎 屆 戒 月 絕 終 分 項 列 報 次至三 個月 屆 滿 務 境 販

辨 法 宵 行 時 所 有 審 判處罰 等 事 項 仍 應 依 注 曲 司 法 機 協 辦 理

Ti 關 刨 於禁 劑 種 除 將 事 種 項 烟 責 X 成 該管 法 辦 並 縣 一般究 長 局 有 長 按 無 照 包 脏 章 情 程 事分別 於春 秋 依 网 法辨 季 烟 理 苗 造表 下 種 呈核 及 出 倘 意 胖 期 剧 讀 周 飾 歷 匿 腹 勘 1 舉 如 報 有

#3 側 將 負 責 查 禁 官 吏 併 撤 徽

關 於 派員 準 禁售 復 查 倘 事 禁令 項 各 廢地 縣 局 定將該 應 督 剧 縣長 隨 時 局 殿 長 厲 重懲 查拏 務 於最 短 期 内 將 全 境 肅清 至 遲 不 得 逾 個 月

法 規

+

五

期

難 各縣局管境內如有製造毒品及大宗販售機關應速調查明確認員拏辦遇有特殊勢力包庇辦理 時 迅 即擴實密報聽候核辦不得扶同循隱致干重懲

各縣局 關於禁吸事項未成立戒烟所各縣局至遲須於三個月內籌設完備一面乘重辦清鄉編查戶口時 緝 獲前項案犯訊明後其情節特別重大者得專案報省聽候核辦

附

帶清 育自首登記或登記而不依限戒除及戒後復犯者應一律依法查擊懲辦 查准吸食鴉片及其他代用品者自首另册登記由縣局分期分區限令入所戒除免予懲處偷不

各属等辦 各縣 局 戒烟所經費照章由二成戒烟經費撥充不足時暫由地方籌墊並得由醫院 調查吸戶 連坐以防容隱連坐各戶及該管鄉長副如失於覺查匿不舉報者得按行政執行法分別 (指吸食鴉片及其他代用品者) 查禁運售時得遵照內政會議 通 飨 過 厲行

禁烟

辦法

實行

各縣 偷向 查禁烟毒情形由民政廳隨時派員調查如果向係烟毒充斥地方逐漸廓清卽認爲辦理認真 係 烟毒 案件稀 少驟形增多即屬禁令廢弛擬即分別獎懲以資激揚

本辦法如有 本辦法自省政府公佈之日 不適宜時得隨時修正之 施 行

十四、 河北省厲禁公務員烟毒嗜好辦法 (二十三年 月 二十日省政府公佈

困

各縣

縣長暨各特種

公安

局

長

須有

同

級之公務

員

兩

人

具結保

證

但

出

結人與

被保

人不

得彼此互保

本府 具 所 名册出 屬各廳處 具保結送由 職 員由各廳處長官負責 民政 廳彙報省政府 調查除發現有烟癖嗜好者即行檢舉外如認為無烟癖者 查核各廳直 轄機 關 職員 及學 校職 教員由主管 廳調

各縣政府暨各特種公

檢 舉 結 報 種公安局職員 包括在公人役) 由各該縣長局長依前條之規定負責調查分別

縣政 府 所屬 各 局 暨各自 治機關 L 員 由 縣長負責調 查 分別 檢 舉 結 報

各級公務員 關於調 驗自首及具保不 實應 行處 分者 統依公務員調 驗規則之所定

調查檢舉結報辦法各機關應於文到一月內辦竣

保結格式 本省各級法院 如 F 及天 津市各機關職員由省政府分別轉行查照辦理

情事甘願頁法律之責任所具保結是實 為出具保結事今結得 某衡某姓名

報

確無吸食雅片及其他代用品嗜好如有扶同

徇

隱

名

本辦法自省政府會議議决施行

法

规

年

月

H

某銜某姓名

章

=

第 第

法

規

條 公務員調驗除涉及刑事範圍外悉依本規則

行之

公務員有吸食鴉片嫌疑即予調驗其有吸食代用品如金丹白丸或施打嗎啡以及其他麻醉品

者亦同

五

第四條 公務員被檢舉或告發有前條嫌疑時經通知後應即聽候調驗抗不遵驗者應即停職並强制執

行調驗之

第五條 公務員被發覺有 各院部會或各省政府各特別市政府各長官及各軍事最高長官或駐外公使由監察院員 本規則第三條嫌疑者由左列各機關負責檢舉之

各院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暨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人員由各該主管長官負責檢舉但中央直 貴檢舉

轄各省關監督等機關為便利起見得歸各省高級地方政府檢舉

期

四、 三、地方政府各機關及地方自治人員由各該主管或監督長官負責檢舉 各陸海空軍機關部除艦隊之軍官佐由各該統轄長官負責檢舉

公務員有吸食鴉片或其他代用品於未被發覺前自首達戒者應暫行停職俟驗明確係戒絕得

Ш

條辦理外并將負責檢舉人交付官吏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

公務員如犯本規則第三條之嫌疑而負責檢舉人知情未予檢舉者除將嫌疑人依照本規則各

各機關公務員有本規則第三條之嫌疑經通知調驗時如取得同級三人以上之保結得酌量情 形兒予調驗但不得彼此互保以免扶同徇隱承保不實者一經發覺除將嫌疑人照本規則

公務員調驗依左列方法行之 辦理外並將原保人交付官吏懲戒委員會懲戒

一、各院部會或各省政府各特別市政府各長官及軍事最高長官或駐外公使須調驗時由

察院呈請國民政府派員或指定機關負責行之

地方政府各機關或中央直轄各省之機關人員以及地方自治人員須調驗時由各地方政 府委員各市縣政府長官指定地點負責行之 長官或駐外各公使領事指定地點負責行之 各院部會或各省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駐外公使領事館人員須調驗時由各院部會主管

第十條 調驗公務員應注意左列各項 四、各陸海空軍機關部軍除艦隊之軍官佐須調驗時由各軍事長官指定地點負責行之

五

押

期

嚴防 嚴防賭略 徇私 朦

規

混

三、嚴防虐待敲詐

管理研究信息機構發於

條公務員調驗無確證者應作成證明書送受政府公報其曾經停職者應立予復職 告發或檢舉人如係故意誣陷者應送交法庭依刑法各本條從重處斷並負担前項之登報費

用

第十四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禁烟委員會隨時呈請修正之 隨時報告禁烟委員會以備考查 各機關公務員吸食鴉片及其代用品嫌疑業經檢舉調驗者應由各該機關將檢舉調驗情形 公務員經調驗確有烟瘾者應即褫職並送交法庭依法從重處斷

第十五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省及各縣各設調驗公所一所惟各縣如無必要情形得暫緩設置

河北省調驗公務員施行辦法十八年七月十六日省政府委員會第

一零五次會議通過

二、省調驗公所組織如左

所長一人由省政府委員會公推兼任

六

公所 內得聘用醫生其薪津另定之

事務 監察

主任 長一

人由省黨部監察委員指定一人兼任

一人事務員書記各若干人由所長就省政府各處廳內職員中酌派兼充以上均無給職

公所 內應用警衛公役由所長調用至必要時得另行添僱

縣調驗公所

所長 監察 一人由 長 縣長兼任

事務 公所 內遇必要時得臨時延聘醫生其醫資由各縣酌定 主任一人事務員書記各若干人由 人由縣黨部監察委員 兼 任

縣

長就本縣政府職員中酌派兼充以上均無給職

公所內公役各若干人由縣政府調用遇必要時得另行添 僱

四 省調驗公所經費暫由省政府經費項下勻支如有不敷得另行提請 撥助

Hi. 省調驗公所 調驗公所經費暫由縣政 **暫設在省政府內縣調驗公所由各縣政府自行指定地點或用戒烟公所原趾** 府經費項下勻支如 有不敷得另行籌欵撥助 惟須 呈 准 民 財兩 廳

各公所辦事細則 另定 報

法

摄

i

法

各3名"禁忌"大"水多

規





第九

各項公債借欵償還情

形

公

##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度河北省財 政報告書 四

度應付永定河抵借飲本息十一萬七千八百八十四元七角已抵付四萬五千八百五十六元五角五分叉 者也至其 延不還殊 成改直隸省財政廳爲河北省財政廳承灾侵之餘收支相衡虧短更鉅復又先借用各銀行款項並發行庫 通令各縣 廳歸併本廳接管所欠 券以及各縣募集臨時 本息嗣因迭受戰事影響收入頓減支出倍增以 種 直隸財政廳歷次發行各項公債及各銀行借款爲數甚 種影響收入盆 他各項 在於征收田賦契稅等項發還又特種庫券本息仍由開灤股息餘飲內照章撥付此皆按期 於國家 借欺除以開機股息抵付外其餘各項公債借款惟有俟財力稍充再行設法清理計 信用 借款 公債借款統共不下三千四百餘萬元值茲財政枯竭之際 大有關係惟有斟酌緩急分案清理即如各縣募集 形短絀現在 永定河工借飲除還尚欠九百餘萬元連同直隸財政廳移轉舊債並京兆財 所收之默僅供目前緊急要需尚不敷甚鉅實難顧及債款然若長 致積欠債欺原本約二千五百餘萬元未能 鉅在當 時初辨 臨時 之際 借欸及 又飨 份能 實行裁厘復遭東 永定河 履行 償還 定章 丁借款 治統 按期 居期

付十七萬六千一百四十五元零一分

應付入厘公債改抵臨時借款原本四十六萬二千五百一十二元五角五分已實付入十九元二角九分坻

政

何 施之現在似不甚宜程度到任後睹公欵之常受損失察舊章之不能適用爰擬訂經征賦稅人員保證書辦 所顧忌不致蕩檢踰閑較之繳納少數保證金徒費手續無碑實際者似尚切實易行經提省府委員會議 法八條幷酌定保證書及認證書格式規定凡各縣縣長及本廳所屬之各征收局長一律取具保證書送 等具文公飲損失竟至無從彌補以前定列本有掌司公飲人員繳納保證金之規定但爲數甚微效用甚以 縣長對於征存稅欵每有任意侵挪一逢交代甚至虧欠鉅欵或携欵潛逃情事迨事已發覺則查抄通 本省各縣縣長及本廳所屬之各征收局局長皆有經征賦稅之責以視其他官吏責任尤爲重大近查各縣 案在保証人因有連帶責任對於被保證人自必無形加以注意而被保證者鑒於保證人之關係亦

通過於二十一年十一月十日通令施行

河北省經征賦稅人員保證書辦法 附河北省經征賦稅人員保證書辦法及書式

公

第一條 凡本省經征賦稅人員均應照本辦法之規定一律呈繳保証書 前項經征賦稅人員指財政廳所屬之各征收處局長而言其各縣縣長亦適用此項規定 (保證書格式另定之)

報

凡出具保證書者以左列資格之一為限

一、本省現任萬任官或萬任以上之現任官二人

被保証人如有侵蝕公默或據默潜逃情事保證人應負連帶責任

第四條 各概征人員於奉養後態照第二條所指定党取保證人依式備具信證書一份呈送財政廳查核前項保證書呈送時期至遲 不得逾任職後一個月其在本辦法施行以前任職者應於本辦法行後一個月內依式補送逾限即行停職

第五條 財政廳接到保證書後應查詢原保證人取具認證書方准備案(認證書格式另定之

保證人出具保證書後不得無故退保遇有事故或特別原因不能作保時應通知財政廳轉務被保證人立時另備保證書呈

經核准再將前保證書發還

第六條

第七條 保證人非俟被保證人離職交代清楚後畢不得解除責任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四

/.	書	證	認	/
rļ•		出負	在	具
棒		月 連		認
		認帶		10
R	認認	證責	局縣	人
國	設証	書任	差任	
	入人	以之	ZEIL	
	Œ	資保	N	
年		證證	如	
	址 官某某	明書	有	4
	某	確	侵	前
	<b>E</b>	係	蝕	I
月	3	本	公	保
	或某	人	敖	A
	119	所	或	
B	號	具	挑	
	蓋	毫	敖	
	.fil	無慮	潜	
	章		逃	
		僞	情	
		為	事	
200		此	願	

/	書	證	保	/	/
中華		負連帶	在	辦法之	保
民國	保保證	責任	局縣	規定	人
	人人住。	為此出	任內如	保證	今
华	址 堂菜菜)	具保	有侵		7 進河
Н	(或某商號	證者是	<b>蝕</b> 公		北省經
H	<b>尚號)</b>	實	或挑		微膩
	章		<b>数潜</b>		稅人員
			情事願		保証書

特

載

六

## 規定考核各縣局處辦理財政事項辦法

考核兩案即均按照此項章程辦理促進征收官辦事之效率其事實己昭然可覩矣 事項暫行章程十條提出省府委員會議決通過于廿一年十一月通令實行其後辦理契稅考核及營業稅 項均本督征官職權直接對經征官行使以期敏活克收實效當本此義擬訂修正考核各縣同處辦理 官地位又征收處處長撤免按照原案均應呈請辦理外其輕微之獎懲如嘉獎申斥記功記過加俸罰俸等 到任後特於各項稅捐厲行整頓願欲收整齊劃一令出惟行之效自非將前項考核章程重行修正信賞必 且裁厘而後統稅局卡均己撤銷新設船捐及營業稅各處局令昔情形旣有不同舊章亦多不能適用 暫行章程呈准公布涌令施行徒以獎懲手續較繁本廳迄未照章認眞辦理各縣局亦日久玩 民國十八年十一月水廳李前廳長鴻文任內曾擬訂河北省考核各縣縣長及征收局卡長辦理 不足以肅觀聽而資榮進爰就舊章體察現狀逐條研究加以修正關于獎懲部分除縣長升降關係行政 生視同具文 財政 財政 事項

附考核各縣處局辦理財政事項暫行章程

河北省財政廳考核各縣同處辦理財政事項暫行章程二十一年十一月修正施行

各縣長局長處長辦理財政事項應行考核者如左 柯北省財政廳考核各縣長及隸屬財政廳之征收局長處長辦理財政事項除法合別有規定外均依本章程辦理

(一)征解數項

Ł

## (三)造報表册

各縣局處征解飲項應照左列規定辦理

- )各縣征起正難各飲於下月十日以前播數清經其收數較多者應隨時提前報解不得稽留縣庫 以一次一般以外以其實 門以及中心即次的內以
- (二)各局處征起稅指等數於下月十日以前播數清解不得稍有務麼
- (三)各縣長局長處長遇有交替應遵照交代章程由前任將征存數項悉數移交後任不得剔歸自解後任接收前任移交數 頂亦須遊章依限代解不得藉留挪用

第四條 各縣局處造報表册應照左列規定辦理

- (一)各縣局處每月收入計算書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連同單據應於下月十日以前呈送
- (二)各縣局處每月支付預算書應連同請數憑單於支飲月分之上月十日以前呈送 (三)各縣局處每月征起正難各數及用存票照各月數表冊應於下月十日以前分別造齊連同票照繳查

一併呈送其有稅

- 飲被季征收其季報冊表應於次季首用十日以前造齊連同票照繳查 一併呈送
- (五)各縣局處編造書表及各項報册送達期限如係郵遞以郵局戳記為憑其派員投遞按到應之日核計 四四 各縣長局長處長交卸時須由後任查明如有應造未送各項表册仍責成前任趕造補送
- 第五條 各縣局處關於飭辦事件應照左列規定辦理
- 一)各縣長局長處長奉合伤辦伤查事件凡文內定有限期者須依限呈得其未定限期者至遲不得逾字月但有困難情形 不能依限辦故者應詳叙理由呈請展限

(一)申誠

前項呈覆文件送達期限適用前條第五項之規定

各縣長局長處長對於本章程第三第四第五各條之規定能沒章辦理經廳考核並無違誤者得按其情節照左列各項分別

獎勵

第六條

(一)嘉拠

(二)記功

(三)加俸

第七條 別懲處 各縣長局長處長對於本章程第三第四第五各條之規定未能照章辦理經廳考核確有違誤者得按其情節照左列各項分

(三)罰俸 (二)記過

前二條所記功過准其互抵

第八條 依前條樂懲後查酌情形有應調升或撤懲者屬於征收局長由財政廳行之屬於各縣長及征收應長由財政廳提出省政府 委員會議决行之

第十條 第九條

本章程自

省政府委員會議决公布之日施行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廳隨時提出修正

第六分へ及びでなることはないできないことがないにいいいいのは、然後れい、関を見出するともなる方者のはなれるがあります。

節知民報以各四次次不知所称

不出語等地信息發行為

10

為十六

北京以前

後見特照

公共所以不是 東京 人名阿拉尔 十四次

京歌遊者常由極到京樹拉多五

ではないできません

改組各縣財政局丼擬訂各項章則

任用 保薦又恐未能一秉大公反滋流弊適本省普通考試將次竣事合格者當必有人亟應及時改革以符功 部審查合格之現任財務局局長合併註册任用叅照各廳議决成案分別擬具財政局暫行規程財 此次普通考試及格之財務行政人員及從前考取合格之經征人員實習期滿改爲財務員註册各員 當經悉心酌度擬照縣組織法之規定將各縣財務局改爲財政局仍專管地方財政事宜其 大宗合格 資救 惟以 騁幷擬具財政 派財政局 暫行辦法財 濟當又規定辦法四條提會議决分行遵照茲特分錄于後 此項人員任用之手續尚 X 修正 オ 局長資全縣地方財政之責地位至爲重要人選尤須審愼本省舊有之財務局 而 政局長註册規程又爲力求嚴密格外慎重起見別設監察員區各一人就各區公正 局監察員辦事規則提交省府 而局長係出于推選循名責實均與縣組織法不符顧欲依法改爲由縣長遴保必先儲 本省除以前考取之經征人員五十餘人外一時苦無相當人才足副需求若聽各縣泛行 須經過若干時 日在新章公布之後任用手續未竣事以前須有過渡 委員會議决修正通過于六月二十三日通令各縣遵 規程 局 長資格即以 本係權宜 政 紳士 局 置

河北省各縣財政局暫行規程

北省各縣財 政局 長任用

北省財政局長註册規程

河北省改組各縣財政局過渡辦法

河北 各縣原有財務局依修正縣組織法第十六條之規定一律改稱財政局受縣政府之監督指揮 省各縣財政局暫行規程 會第四四八次會議議决修正通過

第一條 各縣財政局以局長一人監察員若干人事務員若干人組織之

財政局長由各縣縣長依本省財政局長任用暫行辦法呈請財政廳核定提會議决由省政府委任之監察員名額以各縣區 請縣政府委任之均分報省政府財政鵬備案監察員辦事規則另定之 域多寡為比例若干區即設若干入由縣長就各區公正紳士中選擇一人聘任之事務員名領視事務之繁備由局長酌擬獨

改局體科之縣其科長之任用適用本條之規定

第四條 財政局長任期為三年監察員任期為一年均得連任但以二任為限從第一任期滿之翌日起算

各縣財政局長專管縣地方及於公產事宜其屬於省款者仍歸縣政府辦理監察員有審核帳目調查財產稽核田納之權事

務員承長官之命分任文府會計事務

第五條

第六條 財政局之職權如左

(1)掌管縣有財產出納及收益

(2)保管縣有財產之契券圖籍案簡及縣有及物

3 ) 稽機領受縣欵機關之收支簿據及其用途

(4)受縣政府及地方機關或團體之委託關於地方公有疑應之保管整理

第七條 年按月分別造具詳表刊登報章或以印刷品公布之 財政局辦理前條事務除隨時結算冊報縣政府及有關係之地方團體或機關查核外並將經管收支敖項依事務之性質按

第八條 地方團體或機關對於前條之公佈有疑義時得隨時請求檢查帳簿單據並要求局長答復

第九條 財政局如因地方之需要籌辦新稅增高稅举或舉募縣債非提交縣政會議議決由縣政府呈報省政府交財政鵬審核呈牽

省政府核准不得實行

河

第十 第十條 條 縣默未列預算之特別支出及縣產之變更或變資非經縣政會議議决並呈報財政廳核准不得動支或處分 財政局經管公馱公產如有挪用侵蝕及盜賣情弊經地方關體或人民告發查有實據者除將局長及經手人員分別撤職

追繳外並依法懲處

第十二條 **财政局長辦事成績由縣政府於每半年考核** 次詳列事實呈報財政廳查核

第十三條 財政局針記由財政廳制訂式樣發交縣政府刊發並於啓用後呈報備案

第十五條 第十四條 財政局辦事細則於不抵觸縣政府辦事細則內得由局自行擬訂簽請縣政府呈報財政廳核定施行 政局經費及局長薪水均依照民國二十二年省政府委員會議决核減縣屬各局經費辦法等級標準辦理

第十六條 局 長因故 不能任職時由縣政府派員暫代報明財政廳備祭 面照章遊保呈委

第十七條 財政局長不得無任其他有給職務

報

第十八條 本規程如有宋盡事宜得由財政廳提出省政府委員會修正之

第十九條

本規程自省政府委員會議决公佈之日施行

河北省各縣財政局局長任用暫行辦法 會第四四八次會議議决修正通過二十二年六月九日河北省政府委員

條 各縣財政局長非有左列資格之一者不得任用

(1)經普通考試財務行政人員考試及格者

(2)本省從前考取經征人員經中央復核及格者

3)本省谷縣現任財務局長經銓叙部號別審查合格者

合於前條各數人員由財政職審察註冊後開列名單合發各縣政府以備繼保其註冊規程另定之 4)在專科學校以上之學校畢業習財政經濟者

各縣財政局長遇有缺出由縣長就前條合格人員中遜保三人呈由財政繼擇一提交省政府委員會議決由省政府委任之 但有特殊情形時得照左列辦法辦理

(2)現在財務局長經廳審核認為有調任必要時由財政廳選行呈請職委 (1)縣政府選保人員經應審核認為人地不宜得由財政應巡行選員照前項辦法提會議决由省政府委任

第五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任用

(1)曾經被奪公機或受破產之宣告尚未復權者

(2) 曾受撤職處分尚未復職者

(3) 鵬欠公款尚未繳清者

(4)被人挠告查有實識者

(5)年力衰弱或有精神病及不良嗜好者

2

第四條

本辦性有省政府委員會議決公佈之自施行

河北省各縣財政局長註册規程 會第四四八次會議議决修正通過二十二年六月九日河北省政府委員

條 本規程依照河北省財政局長任用暫行辦法第三條制定之

具有河北省財政局長任用暫行辦法第二條資格之一者得呈請財政廳註冊

呈請註冊人員須備具呈請書連问證明文件並依式塡具履歷表家庭狀況調查表呈請財政廳核辦書表格式另定之兄合

於任用暫行辦法第二條第三項資格者可由廳逕予註冊免其呈送前項書表及證明文件

呈請註冊人員雖具有河北省財政局長任用暫行辦法第二條所列資格之一若臨時發現暫行辦法第五條所列情事之

者不予註冊

第五條

本規程自省政府委員會議决公佈之日施行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

河北省各縣財政局監察員辦事規則 會第四四八次會議議决修正通過二十二年六月九日河北省政府委員

本規則依照財政局暫行規程第三條制定之

監察員依照財政局暫行規程第五條之規定得獨立行使職權

监察員對於財政局經管縣地方財頂之間納及縣產之管理處分應隨時認集務核遇必要時得檢查其假據及一切有關條

+

期

第四四九次會議議決照辦

盛察員應於每月經過十日內開全體審查會一次將財政局編就上月報冊及一切收支賬簿詳加審查如無疑義即於報冊 就本機關預算應先交監察員會同審查再由縣政府提出縣政會議 及賬簿上逐一簽名蓋章担負連帶責任再由局分別公布呈報至年度決算亦須全體會員審查依上項手續辦理財政局編

第五條 監察員審查財政局收支款目等項如認為有経義時得提出質問財政局長應立即答復倘查有無弊情事應向縣政府據實 檢舉但不得故意稽遲致誤公佈

第六條 財政局關於財政重要事件召開會議時監察員須全體出席遇有特別事故經監察員二人之提議過半數之同意得召集臨

籍七條 監察員如實因有事故不能到局應呈明縣政府如有三次不到或經縣長查明不能稱職者應即辭退就各區及正人士中另

第八條 監察員在開會期間得的給旅費由縣長核定於財政局經費以外地方數內支給之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財政廳提案修正之

第十條、本規則自省政府委員會議决之日公布施行

各縣財政局長任用辦法暨註册規程公布後尚未實行以前關於舊財務局各項過渡辦法年六月 十三日河北省政府委員會

)在新章公布以後已經呈報在案先選出之財務局長因案待查尚未核委者俟縣府查復到後仍照舊案辦法由財政廳委任一面 衡取證明文件呈送審查

(二)新章公布以後各縣未奉註冊人員名單以前遇有局長任滿或出缺可暫由縣府遴員代理分報查核俟奉到註冊名單再行漢章

(三)凡經部審查認為不合格之舊日財務局長一律改為代理俟註冊名單發到即由縣資照新章分別擔保

(四)現任舊財務局長任期未滿者及有上列第一條情事現經由廳委任者均一律改稱財政局長仍准繼續任職以扣足各該員任滿 之日為止

£ .... 京 · 上述の 安康を見る · 一次 · 小

## 十三 對于今後河北財政之威想

省協餉竟占全省歲出百分之四十强雖實際未解足然二年以來儲胥之供已不下一千餘萬元以素號 三迄今未見實行 · 子外者也至于本身則收入不能統一各機關固有收入仍係各為風氣自收自支市營業稅本規定省七市 維持辦法能持久歟曠觀全省百數十縣農村崩潰早見除兆戰事結束元氣大傷土匪潰卒散處各地 須減 屋之數問意中事也然年來尚能勉强支持雖備極劑內補瘡之苦尚未至斷港絕濱之域者則以根本之圖 失仍非省庫莫屬此誠河北省成立以來空前未有之景象即使桑孔復生亦恐無能爲役不才如 方人民未嘗取之省庫然民力能有幾何既已殫蜗于徵發豈再有輸將之餘力一旦妥協告成 無望市廛益見蕭條稅源旣已枯涸收入安望起色雖粮秣車馬之取給一切軍用物品之所需多徵之於地 庭 可言而 免其餘各縣賦稅亦未便過事追比各縣二千餘萬之戰事供應雖不直接取諸省庫而 百貨因之壅滯貿易日趨衰落農商現象如此稅源將何所取給收入之短絀必有江河日下之勢此緣 偏災迭告無論穀賤傷農之大問題即此目前所顯著者已足破壞農村而有餘商則 纍卵戰 **麥掌河北度支瞬將一載常就任之初三省業已淪亡視事甫三月楡關又告不守灤東熱河繼失平津** 補苴之方蓋嘗致力前章所述皆一年以來兢兢業業以爲之者財政之倘能維持以此 端既開支川浩繁國家取諸民者非農卽商農則早瀕破產商亦奄奄待斃戎車一 本廳徒有整理之責而無統籌之權至于支出在劃分國地支出標準軍費本屬中央而本 因農業破 結果間接之損 戰區 興東作 程庭 者仰 顧 產 賦 外貨 風雹 税固

瘠之河北而負担如是巨額之軍費幾何不窮且困也長此以往必有全部崩潰之一日今日固有以本省各 項經費未能按時發放為詬病者但恐再過數年恐欲求如今日而不可得稳庭 屬維以期一當惟權力有所不及耳目有所不周是望同舟君子邦人賢俊有以指導之幸甚 職責所在詎敢畏難惟有勉